



STRONG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



2022 年報

* 僅供識別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五年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5	企業管治報告
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4	董事會報告
62	獨立核數師報告
6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72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本年報(「本報告」)載有前瞻性陳述(「陳述」)，涉及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預測業務計劃、前景、財務預測及發展策略，該等陳述是根據本集團現有的資料，亦按本報告刊發之時的展望為基準，在本報告內載列。該等陳述是根據若干預測、假設及前提，當中有些涉及主觀因素或不受我們控制，該等陳述或會證明為不正確及可能不會在將來實現。該等陳述涉及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鑑於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報告內所載列的陳述不應被視為本公司董事會或本公司聲明該等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故投資者不應過於依賴該等陳述。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主席)
姚國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少雲女士
陳怡光教授
鄧珩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張少雲女士(主席)
陳怡光教授
鄧珩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怡光教授(主席)
鄧珩先生
王健生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健生先生(主席)
張少雲女士
鄧珩先生

公司秘書

劉亮豪先生(執業律師)(香港)

授權代表

王健生先生
姚國梁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6樓1604室

獨立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址

www.strongpetrochem.com

股份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2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年報

五年財務概要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業績(千港元)					
收入	923,115	810,612	6,572,314	17,356,253	22,810,604
除稅前盈利(虧損)	13,562	13,920	(65,120)	124,125	8,227
所得稅開支	(7,828)	(7,696)	(19,294)	57	(776)
年內盈利(虧損)	5,734	6,224	(84,414)	124,182	7,451
資產及負債(千港元)					
資產總值	1,478,578	1,628,476	1,747,967	3,872,982	3,663,110
負債總額	(82,449)	(189,615)	(326,339)	(2,365,018)	(2,289,159)
權益總額	1,396,129	1,438,861	1,421,628	1,507,964	1,373,951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年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為923,100,000港元（「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10,600,000港元）。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約為6,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6,200,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前景

商品貿易

經審慎考慮市場機遇有限，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選擇不進行原油商品買賣交易。本集團集中可用資金，於年內採取措施以發展及維持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貿易業務。

我們作為具一定倉儲業務的商品貿易商，鑑於能源交易市場的發展，我們在交易業務上保持明智和謹慎。二零二二年初，國際油價受到國際軍事衝突以及對全球經濟衰退將削弱石油相關商品需求的擔憂打擊。然而，油價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因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對俄羅斯化石燃料出口的制裁而大幅上漲，惟其後由於擔心全球最大石油進口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實施新一輪的新型冠狀病毒封鎖措施後的需求，油價於三月中旬下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歐盟及其他國家加入美國對俄羅斯石油進口實施擴大制裁造成供應擔憂，加上預計中國的需求會出現反彈，油價因而逐漸反彈至每桶（「桶」）100美元（「美元」）。由於石油供需矛盾等多項因素，全年油價異常波動。因此，本集團決定繼續對商品貿易採取保守態度。

對本集團而言，二零二二年又是艱辛的一年。在油價走勢不明朗的波動商品市況下，我們的貿易團隊繼續專注於背靠背貿易安排，而非保留存貨，因這樣可盡量降低存貨風險。面對經濟的不確定性，我們致力維持與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並同時尋求新商機。鑑於中國需求復甦，我們竭盡全力加強中國國內石化產品貿易網路及擴展銷售管道。年內，煤炭團隊繼續致力於越南市場發展及推動煤炭業務，並取得令人滿意的成績。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以及租賃

南通潤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南通潤德」，為我們旗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江蘇省營運設有21個油庫的倉儲設施，容量達139,000立方米。年內，南通潤德持續與長期核心客戶發展業務關係。因應較高的服務費以及油庫使用率更高，南通潤德的倉儲收入及純利均創歷史新高。我們樂觀相信南通潤德能在未來幾年保持盈利能力，並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來源。

前景

就SH Energy一號基金（「SH Energy」）的投資而言，本集團預期可受益於油氣資產及往績強勁的公司的投資，多元化收入來源，擴大本集團未來收入基礎。於二零二二年，SH Energy的天津油田項目繼續維持有利可圖並產生正面現金流量。隨著油田產出持續增加，且石油及石油相關商品的需求增加令國際油價穩定回升，我們有信心SH Energy業務表現前景可觀。

主席報告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高品環球控股有限公司（「高品環球」）收購長和物業投資有限公司（「長和物業」，其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擁有物業）的全部股本。考慮到中國及香港的新型冠狀病毒防疫措施最近放寬，預期香港的商業租賃及投資市場將逐漸復甦。同時，本集團預期該等物業將為本集團產生充分良好的經常性租賃收入。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福建香江石化有限公司（「福建香江」）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成立，主要從事石化產品製造及貿易。福建香江在中國福建省設立石化產品生產廠房（「福建廠房」）。由於建設進度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而延誤，福建廠房的預期開始營運日期將延後至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福建香江目前正在開發一個名為SEBS熱塑性彈性體的石化產品的生產項目（「SEBS項目」）（分兩期建設），預計每年生產規模為50,000公噸（「公噸」）。該SEBS項目已被列為中國地方省級重點項目之一。在地方政府的推動及大力支持下，我們對SEBS項目的發展及未來產品銷售抱持積極樂觀的態度。

香港政府近年一直向企業推廣可持續金融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規定。投資者不單重視投資回報，更開始重視環境影響及社會責任等其他因素。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及綠色投資的公司在疫情期間更留意市況波動，因此促使投資者格外留意環境、社會及管治等投資議題。為進一步分散業務，本集團審慎探索香港太陽能市場，繼而進入新能源行業，並尋求投資機遇以開展聚焦於太陽能系統安裝的太陽能業務。近年來，太陽能等可再生能源愈來愈廣受歡迎。然而，太陽能仍然只佔香港總發電量的很小比例。為促進減少碳排放，太陽能系統裝置數量預計將在未來幾年穩定增長。我們對太陽能業務的增長保持樂觀，並努力克服安裝成本增加、場地供應、土地供應及電網連接等主要困難。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太陽能市場價值增長持樂觀態度，預期太陽能業務投資長遠而言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可持續收入。

隨著我們站穩新起點並邁向新旅程，我們將同舟共濟、砥礪前行，並不畏艱險地全力為本集團帶來優質發展。展望充滿挑戰的一年，我們將致力密切監察宏觀經濟環境變化，制定適當的業務策略，發展業務同時分散業務風險。我們將繼續尋找新機會，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回報。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給予無限諒解與支持。本人亦衷心感謝員工及董事的勇氣、承諾及貢獻。

主席
王健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商品貿易

新型冠狀病毒長遠影響消褪、國際軍事衝突激烈程度減弱及對經濟重啟的期望對本集團的貿易活動帶來正面影響。為應對目前市況，本集團在商品貿易方面採取更為審慎及小心的決策方式，繼續專注於背對背貿易安排，並保持較低的存貨水平以盡量降低存貨風險。我們致力維持與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同時尋求新商機。年內，本集團並無買賣原油，因為本集團就原油商品交易採取保守態度及選擇在此不確定期間保持冷靜，並密切關注有利可圖的貿易機會。石化產品貿易收入增加主要由於中國市場需求復甦以及與國營企業及新客戶加強合作，因此，石化產品成交量錄得升幅。煤炭成交量略增，主要是受疫情消退下越南電廠需求回暖影響。成品油的收入及成交量減少乃由於背對背貿易的毛利率低，而我們因此轉移重心至石化產品貿易業務。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以及租賃

我們旗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南通潤德以21個容量達139,000立方米的油庫提供倉儲服務。南通潤德主要從事提供汽油及柴油存儲服務。總吞吐量由二零二一年約1,919,000公噸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約1,979,000公噸。於本年度，全賴南通潤德可收取較高服務費的能力及油庫使用率提高，其收入及除稅前盈利均創下歷史新高的成績。透過提高長期租賃倉儲的比例，減少臨時倉儲租賃，加上引入新客戶及擴大客戶基礎，南通潤德繼續產生更高的倉儲業務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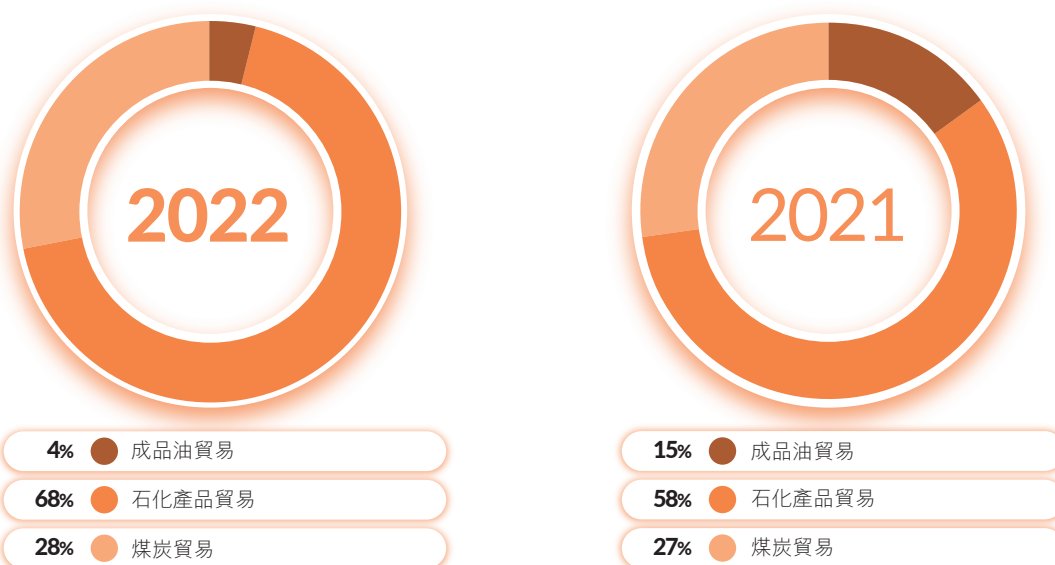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收入

商品貿易

本集團主要從事商品貿易。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貿易業務所得收入約為879,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72,100,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約68%(二零二一年：58%)貿易業務所得收入來自石化產品貿易，約4%(二零二一年：15%)來自成品油貿易。煤炭貿易所得收入約為28%(二零二一年：27%)。

按商品類別呈列的收入佔貿易業務所得總收入百分比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我們轉移重心至石化產品貿易業務，成品油成交量由去年14,701公噸大幅減至本年度3,660公噸。由於中國市場的需求恢復，石化產品成交量由去年78,632公噸增加至本年度93,878公噸。煤炭成交量由去年312,735公噸略增至本年度341,926公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產品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合約數量	銷量	收入 千港元	合約數量	銷量	收入 千港元
商品貿易							
成品油	公噸	2	3,660	31,386	4	14,701	118,300
石化產品	公噸	187	93,878	602,587	225	78,632	448,981
煤炭	公噸	11	341,926	245,880	9	312,735	204,787
總計		200		879,853	238		772,068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以及租賃

於本年度，就成品油及石化產品提供一般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31,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6,000,000港元)。本集團約74%(二零二一年：63%)倉儲業務所得的收入來自於一般倉儲服務。本集團約26%倉儲業務所得的收入(二零二一年：37%)來自其他配套服務(如管道傳輸、廢物處理及車輛裝載)。

於本年度，租賃產生的收入約為12,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2,600,000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成立貿易團隊以管理整體實物貨品價格風險，另透過抵銷石油衍生合約控制相關風險。作為嚴格控制程序其中一環，我們已就所有實物及衍生合約採用每日報告系統。該風險控制系統讓本集團能有效地及時管理所面臨市場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衍生金融工具錄得公平值變動收益總額約21,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2,000,000港元)。

毛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整體毛利減至約33,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8,400,000港元)。毛利略減主要由不利的經濟環境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約為6,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6,2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持作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持有物業，地址為香港告士打道160號海外信託銀行大廈頂層及2樓第13及14號車位。投資物業自二零二零年八月收購起用作辦公室用途，投資物業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出租，租期為期三年，於本年度為本集團產生經營租金收入約3,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900,000港元)。於年內投資物業並無計提減值虧損(二零二一年：約24,9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內部資金」)及銀行融資為其日常經營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紀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約123,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76,300,000港元)、約26,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及約288,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58,200,000港元)。經紀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統稱「流動資金」)總額約為437,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34,500,000港元)。大多數流動資金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約42,400,000港元至約1,396,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438,9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二一年：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二一年：0%)。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的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本集團計劃以內部資金償還所有到期債務及相關利息。倘有任何資金不足情況，本集團將考慮透過運用未動用銀行融資取得新貸款，以及時撥資償還本金及利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多間銀行提供銀行融資38,000,000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17,000,000元(總數相當於約315,400,000港元)。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抵押。

本集團絕大部分買賣以美元計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與港元之間的匯兌風險，而來自新加坡元及人民幣的外匯風險則有限。由於美元兌港元的匯率於本年度相對穩定，故外匯風險不大。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約15,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7,100,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26,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為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訴訟

向山東勝星化工有限公司就未支付貿易債務提起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佈，去年關閉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海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海峽澳門」)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東營市中級人民法院(「東營法院」) 就到期應付海峽澳門的未支付貿易債務向山東勝星化工有限公司(「山東勝星」) 提起法律程序(「山東勝星法律程序」)。

根據海峽澳門與山東勝星分別在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和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所簽訂的長期貿易合作協議，海峽澳門同意將原油出售予山東勝星，而山東勝星同意從海峽澳門購入原油。

山東勝星已拖欠其應付予海峽澳門的原油款項(「山東勝星拖欠事項」)，總金額約為9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713,700,000港元)(「山東勝星欠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山東勝星償還部分山東勝星欠款合共為8,500,000美元(相當於約66,3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山東勝星欠款約為8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47,400,000港元)(「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海峽澳門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通過提交民事訴狀提起山東勝星法律程序，就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作出申索，東營法院於當天予以受理。

根據東營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作出裁決(「東營法院裁決」)，山東勝星拖欠事項構成違約。法院裁定山東勝星須承擔付款責任，補償海峽澳門因山東勝星拖欠事項而產生的經濟損失。山東勝星因此須支付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山東勝星收取部分付款約17,400,000美元(相當於約135,7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與山東勝星訂立債務再談判計劃，據此山東勝星同意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前分期悉數償還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連同應計利息(「山東勝星協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山東勝星根據山東勝星協議支付約30,500,000美元(相當於合共約237,900,000港元)，作為清償部分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本集團與山東勝星就還款時間表達成另一協議，山東勝星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前分期悉數償還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償還應計利息(「山東勝星補充協議」)。倘山東勝星延誤或未能分期清償欠款，本集團保留執行東營法院裁決的權利。年結後，於本報告日期，山東勝星已根據山東勝星補充協議支付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的部分款項約7,300,000美元(相當於約57,000,000港元)。

考慮到由本集團持有的抵押，包括與山東勝星68%股權有關的股份押記，董事會認為，山東勝星法律程序不會對本公司的整體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故並無就山東勝星應收貿易款項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追討山東勝星未償還欠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SH Energy持有重大投資，佔本集團總資產的5%以上，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本集團資產淨值的重要部分。

下文載列SH Energy的業務、業績及前景簡介。

誠如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所公佈，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海峽新能源環球有限公司（「海峽新能源」）已同意作出資本承擔，以認購最多2,500,000股SH Energy的參與股份，有關投資的成本為2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95,000,000港元）（於該投資中持有約99%的股份）。SH Energy由基金經理管理，並尋求透過投資於私營油氣資產及處於勘探及／或生產階段的公司，以及參與上游及／或下游油氣生產過程的資產及公司實現其投資目標。透過投資於SH Energy，預期本集團可透過投資於過往表現良好的油氣資產及公司，從多元化其收入來源中獲益，從而擴大本集團未來的收入基礎。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SH Energy的累計投資為2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95,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67,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H Energy的公平值約為19,6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2,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5,300,000美元（相當於約197,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0%（二零二一年：12%）。於本年度，確認SH Energy投資公平值虧損約5,700,000美元（相當於約44,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SH Energy投資公平值收益約300,000美元（相當於約2,500,000港元））乃由於公平值變動。於本年度，SH Energy宣派股息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而股息金額則抵銷應付未償還投資承諾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與出售及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預期協同效益能否實現、成本控制及整合所收購業務產生的發展機會及潛力對本集團的成功很重要。本集團專注於其核心業務，並透過內部發展及投資於潛力龐大的選定收購項目，審慎擴大業務規模及地域覆蓋。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可能因未能成功經營所收購業務導致無法獲取預期財務利益而蒙受不利影響。

福建香江正於中國福建省設立福建廠房。福建廠房的預期完工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年末，而預期營運開始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開發、建設及營運太陽能系統為本集團業務的一部分。透過營運及管理安裝於物業及樓宇天台的太陽能系統項目，在香港政府上網電價計劃下，本集團預期擁有合約權利，保證享有源自向香港電力公司銷售太陽能系統電力產生的電力收入的一部分。本集團與潛在物業及土地擁有人就太陽能系統項目進行合作，並得到他們支持，預期未來成為香港領先的太陽能系統營運商。

除上文以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及 40 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有關資本資產的其他重大投資計劃，本年度亦無有關附屬公司的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人數為 93 人(二零二一年：93 人)。本集團的薪酬待遇維持具競爭力水平，並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我們深明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向僱員提供與現行市場慣例相若而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公積金、人壽及醫療保險、酌情花紅、購股權及人力資源技能提升培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王先生」)，69歲，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主席」)。彼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起分別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零年十月，王先生投資於本集團並擔任主要股東。與此同時，彼加入本集團出任監事。彼畢業於中國河南科技大學(前稱洛陽工學院)，取得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學士學位。彼負責監察董事會職能、制訂主要企業和業務策略，以及物色較高層次的業務目標和相關業務計劃。王先生擁有 Sino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Sino Century」)全部已發行股本。Sino Century 持有 For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Ltd.(「Forever Winner」)50% 股權，而 Forever Winner 則為持有 1,041,746,000 股本公司股份之本公司股東。王先生單獨擁有 Speed Success Group Limited(「Speed Success」)全部已發行股本，而 Success Plus 則持有 50,576,000 股本公司股份。此外，由於王先生及姚國梁先生(「姚先生」)共同控制 Forever Winner，而 Forever Winner 持有 1,041,746,000 股本公司股份，故王先生及姚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由於姚先生現時實益擁有本公司約 5.89% 股權，故王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持有同等股權。

姚國梁先生，57歲，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姚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創辦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本集團董事兼交易員。彼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處理原油貿易及相關對沖活動有逾 30 年經驗。憑藉其於石油行業的豐富經驗，姚先生負責制訂我們的企業及業務策略、業務發展及管理、貿易聯絡及對沖實施。除直接及實益擁有 124,984,000 股本公司股份外，姚先生亦擁有金耀控股有限公司(「金耀」)全部已發行股本。金耀持有 Forever Winner 50% 股權，而 Forever Winner 則為持有 1,041,746,000 股本公司股份之本公司股東。此外，由於王先生及姚先生共同控制 Forever Winner，而 Forever Winner 持有 1,041,746,000 股本公司股份，故王先生及姚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由於王先生現時間接擁有本公司約 2.38% 股權，故姚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持有同等股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少雲女士(「張女士」)，56歲，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女士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起分別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商業學文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獲香港科技大學頒授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七年獲香港嶺南大學頒授實踐哲學文學碩士學位。張女士具備豐富的中國稅務服務經驗。張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加入畢馬威(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並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畢馬威(中國)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張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華南)專家指導小組成員，期間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出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華南)專家指導小組主席。張女士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上海)專家指導小組成員，並自二零一六年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中國)專家論壇成員。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期間，張女士出任職業訓練局會計業訓練委員會委員，並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成為會計業訓練委員會研討會工作小組委員。張女士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為工業貿易署中小企業客戶聯絡小組成員。張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張女士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起擔任艾德韋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19)(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陳怡光教授(「陳教授」)，60歲，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教授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陳教授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並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和法律碩士學位。陳教授自中殿法學協會取得大律師資格。陳教授為奧克蘭理工大學的市場營銷學部主管及教授。彼亦為Hong Kong New Zealand Business Association的執行委員。此外，自二零二零年，陳教授被Elsevier BV／史丹佛大學評為各學部前2%頂尖科學家之一。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二一年，彼獲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委任為市場營銷的專業學科專家。

鄧珩先生(「鄧先生」)，53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擔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鄧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在中國農業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以及在北方交通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擔任中國僑聯海外委員及海峽兩岸中華傳統文化交流基金會秘書長。鄧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以及社會活動經驗，曾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八年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中糧」)工作，期間曾擔任中糧於倫敦的成員公司的公司負責人超過七年。

高級管理層

庄加先生(「庄先生」)，57歲，本集團副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貿易、貨運及業務發展並監督石化產品貿易業務。彼亦為本集團交易員，其職責包括就貿易條款及定價與供應商及客戶磋商、考慮及執行對沖策略，並監察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持倉。庄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取得中國華東理工大學(前稱華東化工學院)工程學學士學位，主修石油加工。彼於石油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大學畢業後加入上海市化工進出口公司石油部門任銷售員，並從一九九三年四月至一九九四年二月參與對沖活動。於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一九九七年一月期間，彼獲派駐上海市化工進出口公司的海外分公司香港斯開科有限公司任貿易經理，並於其後獲擢升為副總經理。彼於派駐任期屆滿後返回上海市化工進出口公司並接受進口部經理職位，直至一九九八年三月為止。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彼已任ICC Chemical Corporation(上海辦事處)貿易經理逾8年，負責石化產品貿易。

陳文才先生(「陳先生」)，69歲，Strong Petroleum Singapore Private Ltd.(「Strong Singapore」)總經理兼董事。陳先生自一九八四年起為倫敦石油學會會員。陳先生於石油行業有逾35年經驗，從事貨物及混合業務、船務租賃、中間餾分油以至石油貿易。陳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起負責管理Strong Singapore所有石油業務。

匡婷婷女士(「匡女士」)，52歲，Strong Singapore董事總經理。匡女士取得德國漢堡大學的國際商業管理碩士學位，在石油業(包括原油及石油產品)累積逾25年貿易經驗。彼透過在中國中化集團有限公司及Equinor累積的工作經驗培養出環球視野，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中領導Equinor Asia Pacific的原油貿易業務。匡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加入本集團，負責Strong Singapore的貿易業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致力嚴格遵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履行公眾及企業責任、持續發展本集團、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持份者利益乃屬基本及必要。本公司已按照本年報所述，於企業管治的架構及營運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原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守則條文，惟本公司執行董事姚國梁先生因其他已安排的公務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偏離情況則除外。倘本公司董事未能出席會議，彼等將獲知會有關將予討論的事宜，並有機會在舉行會議前向主席發表意見。主持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少雲女士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其他董事會成員均擁有足夠能力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應提問。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發表的意見會予以記錄並供本公司全體董事(不論有否出席)傳閱以進行討論。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整體管理，承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由董事共同負責透過指示及監督本公司事務、統籌實行策略計劃及監察其長期表現，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從而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已獲授權負責在董事會領導下管理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主席王健生先生的角色與行政總裁姚國梁先生有所區分。彼等各自的職責明確界定並有所區分，以強調彼等的獨立身分及責任。

主席負責領導及管理董事會，並保證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有效運作。彼批准本集團策略及政策，並監督管理層實施策略及政策，以確保為股東締造價值並帶來最大股東價值。彼參與發展及維繫與策略性聯繫人的良好關係以及為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創造有利環境。

行政總裁負責領導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以實現其業務及財務目標。彼擔任主要管理人，為董事會制定經營計劃及策略，確保董事會所採納及優先處理的策略及政策有效執行，並且獲得其建立並維護的有效及合資格管理層的支持。彼與主席及全體董事維持持續溝通，使主席及全體董事及時適當地知悉所有重大變動及業務發展。

由於主席確保管理層及時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提供所有相關資料，董事可全面及時獲取本集團資料以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旨在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倘董事認為索取更多資料乃必要或適當，可作進一步諮詢。彼等亦可不受限制地獲公司秘書提供建議及服務，而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提供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確保適當遵循所有董事會程序並符合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董事在有必要時及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後，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協助彼等執行職務。本公司已就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為其安排適當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現時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合理平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權力。董事會認為，有關權力平衡可形成充分的相互制衡，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利益。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固定任期為一年的服務合約，有關合約可透過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推薦一名候選人參選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所有獲委任以填補空缺的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本公司已收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有關彼等獨立身分的年度書面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亦避免在任何關係或情況下，影響彼等獨立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其豐富的業務及金融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服務董事會。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帶頭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任職董事委員會，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的有效發展路向作出多項貢獻。

多元化政策

為使董事會成員之間達致多元化格局，本公司已於全年均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提供更高透明度及管治水平。在決定董事會的組成時，本公司的一貫政策是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本公司有一名女性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之規定。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董事會層面達致性別多元化，並希望其女性成員比例至少維持在現時的水平。除性別多元化外，提名委員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已很大程度獲得實現。

基於本身不時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本公司亦會考慮其他因素。董事會全體成員的委任將以有能者居之為原則，候選人均按客觀標準加以考慮，並顧及董事會多元化帶來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成效持續。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員性別比例（男：女）為78：22。本集團於招聘僱員時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資歷、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本集團將確保實現整體僱員性別多元化。董事會確信，本公司已經實現僱員性別多元化。

關於本集團性別比例之詳情以及相關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9至53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派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已委派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所委派的職責及工作任務會定期檢討。上述高級職員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事先獲董事會批准。董事會獲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以履行其職責。

所有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已制訂具體的職權範圍，清楚界定各委員會的權力與職責。職權範圍規定，所有委員會須就彼等的決策、調查結果或建議向董事會報告，並於若干特定情況下須徵求董事會批准，方可採取相應行動。

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會委派予不同委員會的所有職責，以確保有關委任為適當並繼續對本公司整體有利。

董事會組成、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及於本公司網站發佈。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全體董事均投入充足時間以處理及充分關注本集團事務。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並因應業務需要而增加會議次數。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可以電話及其他電子形式參與會議。除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不時召開獨立會議以考慮及檢討本集團的策略及業務活動。董事於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文「所舉行會議及出席記錄」一節表中。

會議常規與規則

董事獲事先提供週年大會時間表及各會議的會議議程。

董事會例會的通告於舉行會議前最少十四日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於議程中加入議題以作討論。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則發出合理通知。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並確保已依循及遵守與會議相關的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的文件連同所有相關資料，於各會議前最少三日送交全體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向彼等提供充足資料以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於有需要時直接另行聯絡管理層。

根據現行的董事會慣例，任何涉及與主要股東或董事的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亦載有條文，規定有關董事須就批准該等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放棄投票及不得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各個範疇。各委員會的具體責任載述如下。所有委員會均已界定職權範圍，有關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者。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均具備相關業務及財務管理經驗。審核委員會秘書一職由公司秘書擔任。概無成員受聘於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或與該等核數師有任何關聯。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少雲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備理解財務報表的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財務管理專長，有助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進行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提供的所有非核數服務，並信納該等服務不會影響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份。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發佈，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

- (i)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兩者之間的關係；及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罷免該核數師的事宜。
- (ii) 按適用會計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以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並於核數工作開始前與核數師討論審核工作性質及範疇以及有關申報責任。
- (iii) 就委任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核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的行動或改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 (iv)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匯報的重大判斷。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告前，應特別關注下列事項：
 - (a) 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任何變動；
 - (b) 重要判斷事項；
 - (c)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d) 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e)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f)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匯報的上市規則及法例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v) 就上述第(iv)項而言：

(a) 審核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聯繫；審核委員會須最少每年與本公司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b) 審核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須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人員、合規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vi)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及(除非有另設的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vii) 識別本集團風險及釐定風險水平及承受風險程度。

(viii) 批准影響本集團風險組合或風險承擔的重大決定，並給予其認為適當的指引。

(ix) 檢討危機及緊急情況的決策流程的有效性。

(x)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xi) 考慮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xii) 如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以協調；亦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xiii)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xiv)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xv)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xvi) 就本報告所載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xvii)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xviii) 檢討本公司就本公司僱員可在保密情況下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設定的安排，並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

本年度審核委員會的主要工作如下：

- (i)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於審閱過程中，成員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本公司管理層進行充分及必要溝通，履行委員會的職責，以確保本公司所披露的財務業績合乎規例、完整及準確。
- (ii) 審閱及討論本公司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工作，考慮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內部審核及風險評估報告，並建議重視數據安全。本公司需強化管理審核工作，全面覆蓋及常態化海外審核的重點領域及環節。與此同時，本公司亦應加強內部審核培訓，強化大數據於審核工作中的應用。
- (iii) 審閱本公司資產減值撥備及關連交易的情況。審核委員會要求本公司關注行業環境的變化，並重視投資策略的評估。

關於續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一致同意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閱本集團初步的中期及年度業績和內部監控，並履行職權範圍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職責和責任。

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於年終時，該委員會亦已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進行了高層次的檢討。審核委員會將繼續查核本集團的系統及政策，以評估及採取行動控制各項業務的不同種類風險，作為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是否足夠的工作一部分。

審核委員會可全面接觸管理層並已與管理層合作，且其已獲得其正確行使職責所需資源。審核委員會可全權酌情邀請任何董事及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年內，審核委員會亦已在並無管理層列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此外，在外聘核數師的協助下，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變動，評估該等變動是否適用於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並在適用情況下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效採納該等準則。

審核委員會向管理層及董事會提出的所有建議均獲接納並實施。

於財政年度完結後，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怡光教授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秘書一職由公司秘書擔任。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並釐定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該檢討涵蓋薪酬的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袍金、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福利。薪酬委員會亦監察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執行情況。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須諮詢行政總裁，並提交董事會簽署同意，方告作實。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獲提供或獲授予的任何薪酬或補償。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發佈，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 (i)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iii) 以下兩者之一：
 - (a) 獲董事會委派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或
 - (b)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應付補償）。
- (iv)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 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
- (vi)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補償，以確保該等補償與合約條款一致及於其他情況下屬公平而不致過多。
- (vii)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viii)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薪酬。
- (ix) 檢討及／或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薪酬待遇，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所獲授購股權的處理方式及歸屬的建議。

各董事概無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
5,000,000港元以上	1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主席王健生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秘書一職由公司秘書擔任。

提名委員會遵循載列其職責的職權範圍的指引，負責審查提名或重新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考慮各候選人的資格與經驗及彼如何為董事會的高效運作作出貢獻。提名委員會亦負責建議評估董事會效能的架構，以及評估董事會的效能及各董事對董事會高效運作所作貢獻。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發佈，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 (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ii) 當董事會出現空缺時，負責提名候選人以待董事會審批。
- (iii) 於董事會作出委任前，就董事會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之間的平衡作出評估，並就該評估編製一份將委任董事所擔當的角色及所需能力的描述。
- (iv)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v)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i)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vii)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不時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可能採取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審視達致有關目標的進度，並在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其檢討結果。
- (viii) 採取任何行動使提名委員會可履行董事會賦予的職責。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的董事是否勝任。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須就填補臨時空缺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為提名候選人參加股東大會選舉，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供董事會考慮及推薦。本公司會向股東發出按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要求載列建議候選人資料的通函。推薦候選人參加股東大會選舉的所有相關事項由董事會最終決定。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每年釐定董事的獨立性。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均不會參與釐定其本身的重新提名或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最少三分之一董事須輪流退任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因此，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所有獲委任以填補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提名姚國梁先生及張少雲女士重選連任。董事會已接納提名委員會的建議。

所舉行會議及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三個委員會的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所出席會議／所舉行會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主席)	7/7	不適用	1/1	1/1	1/1
姚國梁先生(行政總裁)	6/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少雲女士	6/7	2/2	不適用	1/1	1/1
陳怡光教授	6/7	2/2	1/1	不適用	1/1
鄧珩先生	6/7	2/2	1/1	1/1	1/1

除董事會例會外，主席亦於年內在並無其他執行董事列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除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並無舉行任何其他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功能

董事會並未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惟已委派相關董事委員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務。年內，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已制定及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督本集團政策及常規是否符合法律及監管規例規定；檢討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以及檢討本集團是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其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就可能得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未經公佈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訂立書面指引，其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已接獲僱員確認合規的年度合規聲明書。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目的是在符合以下準則的情況下自本集團於任何財政年度的股東應佔盈利向本公司股東提供股息。

宣派及派付股息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須遵守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三號，經綜合及修訂)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所有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宣派及派付股息的限制)。

在考慮宣派股息時，董事會須考慮下列因素：

- 本集團的實際和預期財務業績；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留存收益及可分配儲備金；
- 本集團的營運資本要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以及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的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份按每股基準派付股息(如有)。除現金外，股息可以股份形式派發，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程序派發。

除中期股息外，本公司宣派任何股息必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且不得超出董事會建議派發的金額。董事會可不時以可供分派的本公司盈利向股東派付董事認為合理的中期股息。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享有絕對酌情權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而股息政策絕不構成本公司就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所作出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及／或絕不會令本公司必須於任何時間或不時宣派股息。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所有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均會獲得一份入職資料套(「資料套」)，以加強其對本集團文化及高級管理層營運的認識和了解。資料套一般包括簡介本集團架構、業務及管治常規。每名董事加入董事會時均會收到一份有關董事職責的備忘錄，內載操守指引、董事職責及其他主要管治事宜。

本公司提供持續專業培訓，而全體董事(即王健生先生、姚國梁先生、張少雲女士、陳怡光教授及鄧珩先生則定期收到有關本集團業務及本集團營運所在的法例及監管環境的變動及發展情況的最新消息及簡介以增長及重溫彼等的知識及技術，確保彼等對董事會所作貢獻為有根據及恰當。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由本公司承擔費用的相關培訓課程。

於年內，公司秘書已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規定的最新資訊，以更新及加強董事對企業管治發展的意識，並保存董事參加培訓的記錄。有關之培訓方式如下：

董事姓名	閱讀資料	研討會／講座／ 培訓課程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主席)	✓	✓
姚國梁先生(行政總裁)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少雲女士	✓	✓
陳怡光教授	✓	✓
鄧珩先生	✓	✓

全體董事均已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彼等職責及職務相關的材料。

全體董事均了解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並致力參與任何適合的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

公司秘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秘書的委任與撤職須經董事會批准。劉亮豪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起生效。

劉先生現為香港執業律師。彼於法律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獲認可為香港律師。劉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擔任曾陳胡律師行合夥人。劉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起擔任香港執業律師事務所劉氏律師事務所的主管律師。彼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頒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在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法學專業證書。彼一直擔任俊裕地基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57，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並非本公司僱員，彼乃作為外聘服務供應商向本公司提供服務。劉先生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負責協助董事會的進程及董事會成員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公司秘書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最少 15 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本公司有關任何公司秘書事宜的外聘服務供應商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關珮珊女士。

問責及審核

董事確認彼等對編製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選擇並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為編製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且已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董事亦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審慎且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外聘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 62 至 67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核數相關的核數師酬金為約 1,939,000 港元。除有限度的稅項相關服務或特別批准的項目外，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得提供非核證服務。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批准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法定核數範圍及非核數服務。

本集團向核數師支付薪酬如下：

	千港元
核數服務：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1,700
— 新加坡附屬公司核數師	101
— 中國附屬公司核數師	22
	1,823
非核數服務(附註)：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150
	1,973
核數師收取支出	116
	2,089

附註：對本集團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協定程序審核。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維持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穩健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委託審核委員會負責進行審閱工作，並委派管理層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董事會實施風險管理系統以確保定期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風險。董事會制訂程序，以(其中包括)保障資產不會作未獲授權的使用或處置、控制資本開支、存置妥善的會計記錄及確保用於業務及公佈的財務資料具有可靠性。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系統，並不時作出修訂。

董事會實施正式的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定期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風險。本集團設定該等系統及政策以助減低及管理業務風險、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免遭挪用或減值、準確報告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確保符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採納適當的建議最佳業務常規。這包括考慮有關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事項。

管理層貫徹維持及監察內部監控系統。風險評審及評估為年度規劃程序的重要一環。我們的內部審核小組每年檢視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建議。此外，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調查結果，並就因審核工作而須進行的相關內部監控發表獨立意見。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有關監管財務匯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的事項。董事會經考慮審核委員會執行的工作，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系統成效進行檢討。

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內並無須提呈董事會注意的限額及風險管理政策的重大違反。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均屬有效及充足。董事會聯同管理層正跟進本集團審閱團隊的建議，以加強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及程序。

已制定合規手冊概述與本集團及其僱員有關的主要法律、監管及合規問題，當中載有內幕消息的定義，亦訂定處理及傳遞內幕消息的一般政策及程序。本集團會定期檢視合規手冊，並因應情況更新內容。

投資者關係與股東權利

董事會認同持續與股東保持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透過設立多個溝通管道，包括刊發上市規則所規定有關重要發展的通函及公佈、中期及年度報告(該等資料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節取得)，促進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目的在於改善自身透明度、加深持份者對本集團業務發展的理解及信心，以及獲取更多市場的認同及股東的支持。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予所有股東。非執行董事出席會議回答有關其角色、任期及董事委員會的問題，乃標準常規。投票表決結果乃於會後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對本公司的股東溝通政策進行年度審核，經考慮多種管道已經到位，並採用反映當前與股東溝通的最佳做法，該政策的有效性已獲得確認。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若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士償付。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三號，經綜合及修訂)項下概無任何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建議一名人士參選董事除外)的條文。股東可按上文所述程序就處理有關書面要求所列任何事項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或誠如上述的書面要求透過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關珮珊女士向董事會發出查詢，其聯絡資料如下：

關珮珊女士
首席財務官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6樓1604室
電話：(852) 2834 3393
電郵：info@strongpetrochem.com

年內，本公司憲法文件概無重大改動。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建議修訂一套新的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建議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方可作實。

本公司堅持股東私隱的重要性，未經彼等同意將不會披露該等資料，除非法律、聯交所、指令或任何法庭或其他主管當局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席致辭

各位持份者：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的二零二二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

新型冠狀病毒繼續為本集團營運帶來挑戰。然而，本集團面對逆境仍能堅定屹立。為抵禦不確定因素，本集團一直努力在可持續發展方面尋求改進。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及評估環保、社會及管治表現，以釐定本集團環保、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潛在風險及機遇。董事會定期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涵蓋節能減排方面)檢討其表現，旨在與企業可持續發展策略保持一致，響應國際碳中和願景並提升企業聲譽。

為協助實施董事會制定的策略及措施，本集團已成立由本集團不同營運單位組成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收集及分析部門主管確認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監察及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確保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法律及法規、協助進行重要性評估及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此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在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的有效性及加強不同部門及附屬公司的集中管理方面發揮著不可或缺的作用。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將根據董事會設定的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追蹤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的進展。檢討結果會受到定期監察，並透過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向董事會匯報其調查結果、決定及建議。透過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合作，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政策及行動計劃在集團層面上得以順利實施。在適當情況下，我們將委聘外部顧問為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過程提供專業知識及專業意見。

董事會相信，識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可協助董事會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發展。因此，本集團向重要的內部及外部持份者收集意見，致力進一步優化綠色業務策略。藉此收集持份者的意見，並透過整合行業內的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按關注程度對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進行評分及排序。董事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每年討論及審閱評估結果，並就本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提供彼等自身的見解。

可持續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持續致力於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以加強其可持續的營運慣例。我們對太陽能業務增長保持正面，並將繼續尋求綠色能源業務機遇。

主席

王健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可持續發展策略及報告

作為負責任的商品貿易企業，本集團不僅提供優質能源供應及服務，亦注重及減低業務的環境及社會影響。本報告旨在闡述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或「呈報期」）的可持續發展表現，並匯報本集團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業務營運方面所作努力。

報告範圍

本報告範疇涵蓋(i)本集團於香港的總部；(ii)本集團於澳門、新加坡及中國福建省泉州市的三個辦事處；及(iii)本集團旗下南通潤德位於中國江蘇省的倉儲業務。中國山東省、江蘇省及海南省的辦事處已加強數據收集，因此社會數據已於本報告內收集及披露。由於對社區的環境影響不大，該等業務的環境數據並無載入本報告。本集團正在不斷改善數據收集的方法，以便於日後的報告中披露相應的資料。

報告框架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本集團於編製本報告時高度重視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本集團已應用上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的該等匯報原則如下：

重要性：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呈報期內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從而採納經確認的重大事宜作為本報告的重點。董事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已審閱及確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重要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章節。

量化：本報告中用於計算關鍵績效指標數據的標準及方法以及適用假設已由解釋附註補充。

平衡：本報告以客觀公正的方式編製，以確保所披露的資料如實反映本集團的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一致性：本報告所採用的統計方法與去年基本一致。倘披露範圍及計算方法出現任何變動而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的比較，則會就數據提供解釋。

為確保本報告的重要性及平衡性，本集團已考慮董事會所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遵循量化、一致性及平衡原則，本集團亦全面披露去年已披露的關鍵績效指標，而不論其表現如何。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有關企業管治的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致力滿足持份者的期望，真正了解持份者的所有關注事項，並透過實踐整合該等期望。最終目標是在追求本集團長遠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同時，盡量提高經濟產出及業務價值。

為了解及解決不同持份者的主要關注事項，我們一直促進與彼等的有效溝通及維持持續關係。我們已建立全面的持份者參與程序，並將繼續透過建設性對話增加持份者參與，以制定長遠的繁榮發展。透過採用下列多元化的參與方式，已考慮持份者的期望：

持份者	期望與關注事項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業績• 業務策略及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 財務報告• 公告及通函
董事姓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運營• 商業道德及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報告• 會議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事業發展• 職業健康與安全• 薪酬福利• 平等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訓、研討會及簡報會• 團隊建設活動• 內部會議• 定期表現檢討
供應商及服務提供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時付款• 公平公開採購• 商業道德及聲譽• 可持續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採購流程• 實地考察• 供應商審核及評估• 供應商管理大會• 電郵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及服務質量• 隱私保護• 商業道德及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服務熱線或電郵• 公司網站
監管機構及政府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付稅項• 合規運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主任• 法律顧問• 現場考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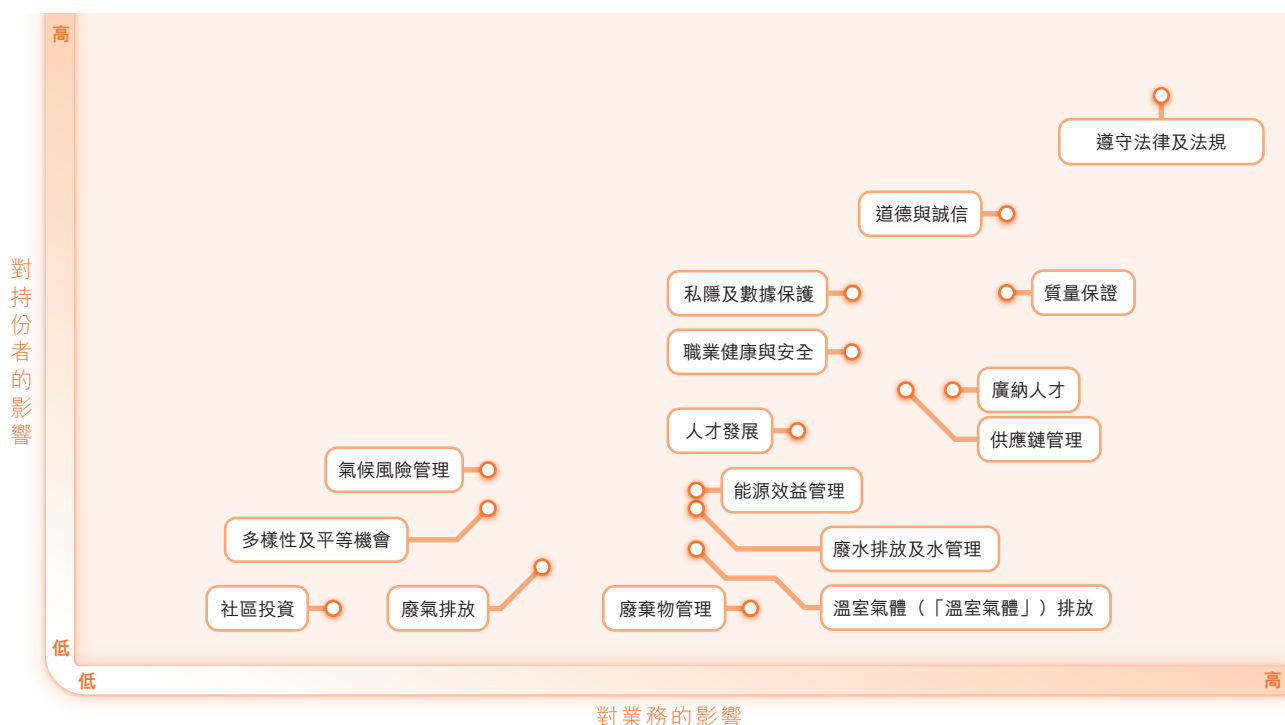
持份者	期望與關注事項	溝通渠道
媒體、社區、非政府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明的信息披露 • 回饋社會 • 環境保護 • 合規運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服務熱線或電郵 • 公司網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區活動 • 媒體渠道
其他外部持份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運營 • 商業道德及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服務熱線或電郵 • 公司網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財務報告

我們旨在與持份者合作，以改善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持續為更廣泛的社區創造更大價值。

重要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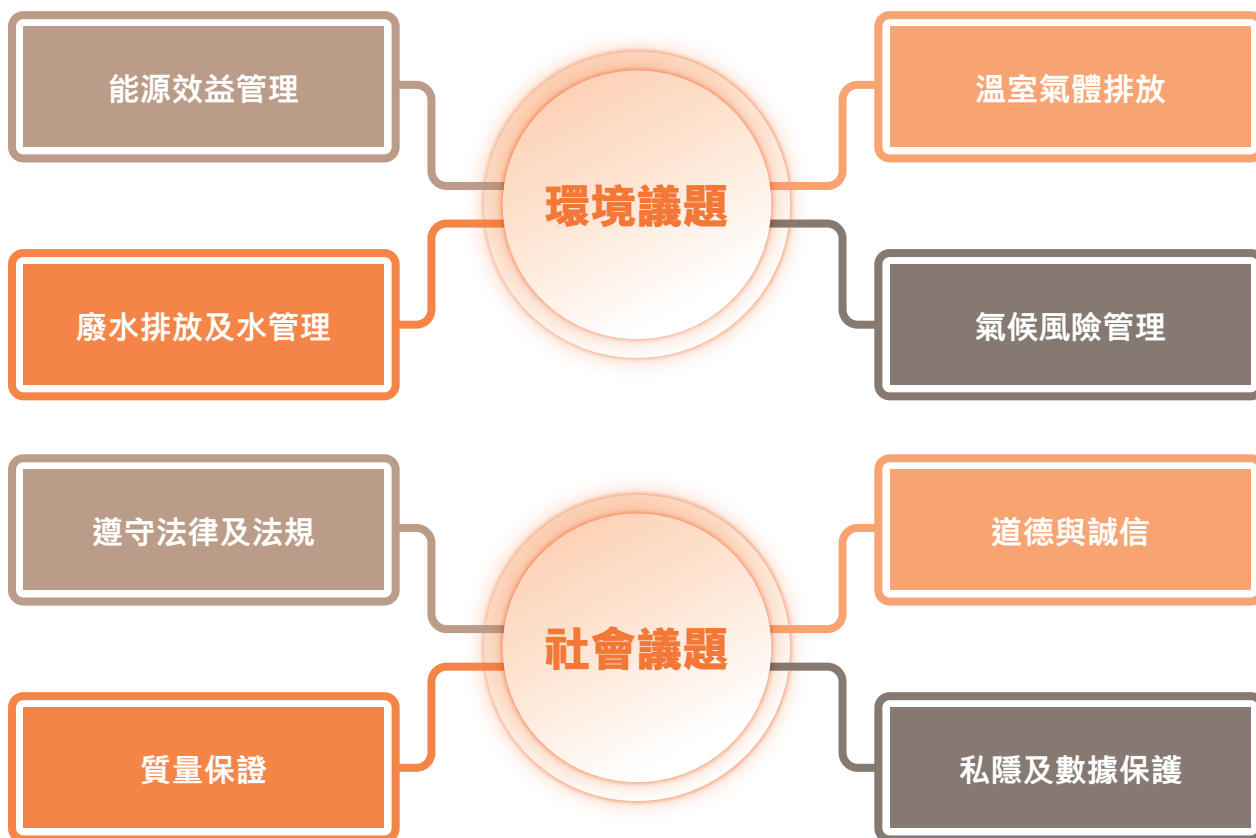
為識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本集團收集了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代表對重要業務事項的意見，本集團與重要的持份者進行網上調查。獲邀的持份者(如員工、供應商、服務供應商及客戶)為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提供更全面的指引。以下的重要性矩陣指出了對本集團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重要性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經分析持份者反饋及取得顧問建議後，董事會確認並識別以下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的重大環境及社會議題：



持份者回饋

持份者意見有利本集團持續進步及可持續發展，本集團歡迎持份者就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及常規提供意見及回饋。持份者亦可隨時向本集團送達查詢及建議：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6樓1604室
電話：(852) 2834 3393
電郵：info@strongpetrochem.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負責任營運

為在業務營運中以負責任的方式行事，本集團致力維持營運效率，同時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及自然資源的使用。因此，本集團聚焦供應商挑選及環境管理，以減低相關營運風險。

供應鏈管理

基於業務性質使然，保持穩定的商品來源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集團明白供應商的重要，故按照供應商挑選及公平對待供應商指引下以符合綠色採購政策原則的公開透明方式篩選所有供應商。除產品質素及業務誠信外，本集團亦將對供應商進行背景調查，以確保其產品或服務符合法律和法規。為促進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優先選用符合 ISO 14001 等國際環境標準的供應商，以追求可持續供應鏈。評估潛在供應商後，本集團向獲選及落選的供應商提供相應篩選結果及建議改善範疇。為維持供應鏈質素，本集團採購團隊將定期對現有供應商進行檢查及評估。該採購團隊會評估供應商在準時度、產品質素、效率、環境及道德表現方面的表現。倘供應商表現不符合本集團的標準，採購團隊將提供建議及重新評估供應商。隨著該等慣例的實施，本集團一直基於公正、公平及忠誠的原則以互相支持的方式與供應商進行交易。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來源按供應商的業務地點界定，而原油及煤炭的來源則按實際開採地點界定。呈報期內，本報告範圍內並無採購原油。本集團於呈報期的商品來源列示如下：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地區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中國	74	83
香港	-	1
新加坡	1	3
印尼	3	-
	78	8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質量保證

本集團承諾致力滿足顧客及客戶的需求和滿意度，質量保證是實現承諾以及我們業務成功的關鍵因素。由於本集團產品及貿易商品的性質，有關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披露及回收程序並不適用。然而，本集團致力以安全方式為顧客及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除嚴格的供應商篩選流程外，本集團亦制定明確的倉儲程序，以防止意外發生及供應優質產品及服務。質量保證團隊負責定期進行實地檢查，以確保營運符合本集團的服務質素及場地安全標準。為防止洩漏及保持操作效率，本集團定期對儲罐及管道進行全面安全評估。

為提升產品及服務質素，本集團重視顧客及客戶的反饋，並視之為改進的動力。因此，本集團已建立多個溝通渠道以了解顧客及客戶的期望。於呈報期內，本集團接獲零宗(二零二一年：零宗)有關產品或服務的重大投訴。

私隱及數據保護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及供應商的私隱，包括個人數據及業務資料。因此，本集團已為員工制定處理敏感數據的標準程序，並禁止未經授權存取機密資料。本集團已根據合規手冊及道德守則制定數據保護政策，以確保本集團的專有及機密資料受到保護，免致損失、濫用或挪用。僱員須遵守僱傭合約中簽訂的保密條款。我們亦已制定密碼政策，以界定創建的標準及更改密碼的頻率，從而加強數據安全。於呈報期內，概無已證實有關侵犯客戶及供應商私隱或遺失資料的事件，且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新加坡《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澳門《消費者保護法》(第12/88/M號法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廣告及標籤

由於其業務性質，本集團進行的廣告活動有限，因此並不涉及任何重大廣告相關風險。然而，就產品及服務的廣告而言，本集團嚴格規管及監察產品及服務推廣，以確保其符合廣告及標籤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營銷及推廣必須準確反映本集團服務的質量及表現。

知識產權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知識產權不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然而，為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已在不同司法權區註冊或申請註冊商標及域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為2個商標的註冊擁有人、於香港、中國及澳門分別註冊3、4及2個域名，並分別於中國及澳門申請註冊1個商標。儘管如此，在若干情況下仍可能需要進行訴訟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將繼續監察，以確保其知識產權不受侵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¹⁾主要來自其汽車的燃料消耗。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汽車排放 17.62 公斤氮氧化物(「NO_x」)、0.25 公斤硫氧化物(「SO_x」)及 1.45 公斤顆粒物(「PM」)。

附註：

1. 由於二零二二年加強數據收集，本集團首次披露廢氣排放數據。因此，無法獲得比較數據。

本集團已實施有關減少廢氣排放的措施，包括：

- 對駕駛路線進行有效規劃，以盡量減少出於商業目的而出行次數；
- 由合資格人員定期保養及維修汽車，以確保燃料消耗效率及相關排放符合當地排放標準；及
- 在車輛閒置時關閉引擎。

本集團認為南通潤德石油倉儲業務於蒸發過程中釋放出空氣污染物，包括非甲烷碳氫化合物及甲苯。作為負責任企業，本集團盡可能減低蒸發及其後廢氣排放對空氣質素及公眾健康的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安裝監控設備以防止儲罐洩漏及異常蒸發。遵循相關指引及程序，本集團將致力進行檢查及修理，確保安全及避免浪費。除定期檢查外，本集團已於儲罐內部裝設內浮頂以減少蒸發率。除造成空氣污染外，倉儲蒸發亦浪費資源。為提高資源效率，本集團已於南通潤德安裝油氣設施，將蒸汽回收至儲罐。

我們營運過程中產生的廢氣排放量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設定相關目標。於呈報期，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廢氣排放的法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新加坡《環境公共衛生法》及澳門《環境法》(第 2/91/M 號法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1)的主要來源為運輸。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指的本集團購買電力產生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已設定目標，於二零三零年前實現碳達峰，以符合中國十四五規劃。為達成此目標，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

- 控制汽車的選擇；
- 推廣汽車維修及環保駕駛習慣的重要性；及
- 採取「能源消耗」一段所述節能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及其密度如下：

範圍 1 及 2 溫室氣體排放來源 ⁽²⁾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 1)	辦公室	噸二氧化碳當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0	15
	南通潤德	噸二氧化碳當量	5	-
	合計	噸二氧化碳當量	45	15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 排放(範圍 2)	辦公室	噸二氧化碳當量	42	53
	南通潤德	噸二氧化碳當量	394	382
	合計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6	43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81	450
溫室氣體總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總建築面積 ⁽³⁾ (平方米)	0.29	0.27
		噸二氧化碳當量／收入 ⁽⁴⁾ (百萬港元)	0.52	0.56

附註：

-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參照包括但不限於世界銀行研究所及世界企業持續發展委員會發佈的《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會計及報告標準》、中國生態環境部刊發的《關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五年發電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報告管理的通知》、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刊發的《第五次評估報告》的全球暖化潛勢值、香港交易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港燈刊發的《二零二一年可持續發展報告》、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發佈的《二零二一年可持續發展報告》及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發佈的《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二一年電網排放因子及上游逸散性甲烷排放因子》。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建築面積為 1,651.33 平方米(二零二一年：1,651.33 平方米)，即(i)香港總部、澳門、新加坡及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辦公室的建築面積(「建築面積」)與(ii)南通潤德倉儲用地的建築面積總和。該數據亦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收入為 923.115 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810.612 百萬港元)。該數據亦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廢水排放

本集團持續努力進行廢水管理。南通潤德的大部分廢水源自初始雨量及衛生污水。為避免洩漏造成意外，本集團於裝載區周邊安裝排水溝以疏散地表雨水。此外，本集團已裝設雨污分流系統，將廢水循環再用於冷卻進入廠區的運油車。另外，本集團亦配備廢水處理設施處理污水後再排放，並進行污水監測系統測試，確保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及香港《水污染管制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管理是業務的重要環境議題之一。我們的辦公室並無產生有害廢棄物，而南通潤德的倉儲業務則產生有害廢棄物，例如需要嚴格謹慎處理的廢棄儲罐。本集團已制定以下有害廢棄物管理目標：

- 就固體有害廢棄物而言，於二零二七年前將廢棄物密度(噸／總建築面積(平方米))較二零二二年基準減少3%。
- 就液體有害廢棄物而言，於二零二七年前將廢棄物密度(升／總建築面積(平方米))較二零二二年基準減少3%。

因此，本集團已制訂嚴格指引，確保妥善處理有害廢棄物，並已設置指定廢棄物儲存區，以確保廢棄物被處置前安全地分類及儲存。本集團已委聘持牌廢棄物處理服務公司妥善棄置及處理廢棄物。

就無害廢棄物管理而言，本集團已制定目標，於二零二七年前將無害廢棄物總量密度(噸／總建築面積(平方米))較二零二二年基準降低3%。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鼓勵將一般廢棄物分類及從源頭上減少廢棄物。此外，南通潤德亦實行回收金屬等可重用材料，以減少廢棄物產生。本集團亦致力於開展年度活動，如研討會，以提高僱員的減廢意識。

為確保能適當實施指引，本集團指示南通潤德環境健康及安全(「環境健康及安全」)部門監管廢棄物管理常規。相應部門須定期向環境健康及安全部門匯報廢棄物績效。於各部門共同努力下，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香港《廢物處置條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廢棄物排放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有害廢棄物(固體)	排放	噸	2.71	1.50
	密度	噸／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0.0016	0.0009
		噸／收入(百萬港元)	0.0029	0.0019
有害廢棄物(液體)	排放	升	1,485	3,600
	密度	升／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0.8993	2.1801
		升／收入(百萬港元)	1.6087	4.4411
無害廢棄物	排放			
一 可回收物料：				
	金屬、塑膠及紙張 ⁽⁵⁾	噸	1.70	2.26
	一 一般棄置廢棄物	噸	9.75	12.00
	合計	噸	11.45	14.26
無害廢棄物總量	密度	噸／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0.007	0.009
		噸／收入(百萬港元)	0.0124	0.0176

附註：

5. 由於加強數據收集，已自二零二二年起從香港、新加坡、澳門及福建的辦公室收集紙張消耗數據。因此，相關數據不可與二零二一年直接比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能源消耗的主要來源為汽車燃料的直接消耗及倉儲業務及辦公室活動用電構成的間接消耗。為實現高能效運行，本集團制定了廣泛的節能措施，如在工作間安裝LED照明燈。本集團已設定目標，於二零二七年前將總能源消耗密度(千瓦時(「千瓦時」)/總建築面積(平方米))較二零二二年基準減少3%。為確保設備及電器效益，本集團定期進行能源審計，識別故障或不正常情形。此外，本集團通過實施各種措施倡議綠色辦公室文化，例如鼓勵員工於夏季將辦公室溫度維持於攝氏24度至26度之間，並關閉閒置電器以減少耗電。為提高僱員的意識，本集團每年鼓勵彼等參與有關節能的意識建立活動。

能源消耗量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能源 ⁽⁶⁾	辦公室	148,207	不適用
	南通潤德	18,588	不適用
	合計	166,795	不適用
間接能源	辦公室	72,217	78,375
	南通潤德	690,068	648,229
	合計	762,285	726,604
總能源消耗量	千瓦時	929,080	726,604
總能源密度	千瓦時/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563	440
	千瓦時/收入(百萬港元)	1,006.46	896.36

附註：

6. 自二零二二年起，已加強能源轉換，並披露直接能源消耗的相關數據。能源消耗數據的單位轉換方法乃基於國際能源署發佈的《能源統計手冊》制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耗水量

儘管耗水量並非營運中最重要之議題，但本集團致力提高其用水效益。本集團之耗水量主要來自南通潤德之營運，其於呈報期在求取水源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問題。本集團已設定目標，於二零二七年前將總耗水密度(立方米／總建築面積(平方米))較二零二二年基準減少3%。為減低飲用水消耗，本集團將於南通潤德之中水重用設施所回收之將水重用於灌溉。本集團亦要求員工於使用後關閉水龍頭，並匯報任何漏水或滴水情況以便即時維修。

耗水量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總耗水量	立方米	3,607	3,420
總耗水密度	立方米／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2.18	2.07
	立方米／收入(百萬港元)	3.91	4.22

包裝材料使用

基於本集團之業務性質，本集團之生產並不涉及包裝材料，因此並無相關數據，亦無設定相關目標。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認為，企業發展不應以犧牲環境及天然資源為代價，因此，本集團確認有責任盡量減少其業務營運對環境之負面影響，作為良好企業公民之持續承諾。本集團仍意識到其潛在影響，並已制定環境政策及程序，以定期評估其業務模式之環境風險，採取預防措施以降低風險，並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開拓太陽能

太陽能等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近年廣受歡迎。然而，太陽能僅佔香港總發電量之一小部分。為促進減少碳排放，預期太陽能系統裝置將於未來數年穩步增長。於呈報期內，本集團審慎開拓香港太陽能市場，進軍新能源行業。憑藉與潛在物業及土地擁有人就太陽能系統項目之合作，本集團預期日後將成為香港新能源市場之領先太陽能系統營運商。

提高環保意識

除了嚴格要求員工執行本集團制定之環保措施外，本集團亦需要積極向員工宣傳環保意識，有效提升環保水平。本集團亦將考慮參與更可行及合適之活動，以幫助其僱員提高對環境及天然資源之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

颱風及暴雨等極端天氣現時更為頻繁及嚴重。本集團認識到氣候變化對業務營運及社區影響深遠。因此，本集團已制訂氣候變化政策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議題。於呈報期內，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氣候變化的影響以緩解潛在風險，包括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

就實體風險而言，颱風及暴雨等極端天氣更為頻繁及嚴重，可破壞倉儲設施及危害僱員安全，從而擾亂業務營運。因此，本集團持有全面保險，以緩和極端天氣狀況產生的潛在損失。此外，本集團已制訂全面的颱風及暴雨安排，例如允許僱員在家工作，在極端天氣狀況下確保僱員安全。

就轉型風險而言，本集團預期氣候變化相關政策及報告要求將更為嚴格。作為實現可持續發展所作努力的一部分，中國政府專注於能源轉型，以實現其 30 – 60 目標。由於國家能源戰略的重新定位及對低碳能源產品的新需求，石油公司將面臨不確定的未來，並須探索將其核心業務擴展至石油相關產品以外的方法。為管理有關風險，本集團融入可持續發展於其投資策略，並定期就報告要求進行檢討及分析。本集團一直嘗試進一步多元化其業務。本集團透過審慎開拓香港太陽能市場及尋求投資機會開展太陽能業務，進軍新能源行業。

未來，本集團將不時檢討氣候變化政策，並持續加強應對氣候相關議題的能力。

和諧工作環境

本集團視員工為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提升員工健康，並為員工打造公平及安全的工作環境。

廣納人才

本集團致力打造公平工作環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及侵犯，並奉行平等機會方針。作為平等機會僱主，本集團已制定平等就業機會政策，適用於我們員工活動的所有方面，尤其是有關招聘、培訓、員工發展及紀律方面。違反該政策的員工將受到紀律處分。於招聘過程中，人力資源（「人力資源」）部門評估候選人的經驗、能力及資格，不問性別、年齡、宗教或其他與其擔任職位的合適程度並不相關的其他因素。除和諧工作環境外，本集團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晉升機會、合理工時及休假，以吸引及留聘人才。僱員有權享有員工手冊中規定的福利，包括年度體檢、各種假期及現金津貼。

於呈報期，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僱傭條例》及《僱員補償條例》、新加坡《僱傭法》及《外籍勞工法》以及澳門《勞動關係法》（第 7/2008 號法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澳門、新加坡及中國員工總數為93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名）。僱員按性別、僱員類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教育程度及地區劃分明細如下：



性別

78% ● 男性

22% ● 女性



僱員類別

26% ● 高級管理層

18% ● 管理／監督

56% ● 一般員工



僱傭類型

99% ● 全職

1% ● 兼職



年齡組別

14% ● 31歲以下

52% ● 31-50歲

34% ● 50歲以上



教育程度

4% ● 碩士

39% ● 學士

32% ● 文憑

25% ● 其他



地區

76% ● 中國

11% ● 香港

8% ● 新加坡

5% ● 澳門

勞工準則

在招聘過程中，人力資源部會核實應徵者的身份及工作許可證，以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等僱傭問題。為避免強制勞工，本集團嚴格遵守《員工手冊》中有關工作時數、退休年齡及終止服務的條款。一旦發現任何強制勞工或濫用童工，人力資源部將介入以制止違規行為並作出合理賠償。於呈報期，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僱用兒童規例》、新加坡《僱傭法》、澳門《僱傭政策及勞工權利法》（第4/98/M號法律）及《禁止非法工作規例》（第17/2004號法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南通潤德的倉儲設施



南通潤德的安全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南通潤德應急演練



福建香江安全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職業健康與安全

根據安全政策，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確保及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的目標是盡可能超過最低法定要求。為給員工打造一個安全的環境，本集團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制定標準化安全管理制度。於呈報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職業安全與健康條例》、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法》及《非工業工作環境健康與安全一般規例》（第37/89/M號法令））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本集團謹守「安全第一」原則，為南通潤德員工制定特別設備安全技術監督程序，以安全地操作設備，以減低相關風險。為檢查安全措施的有效性，環境健康及安全（「環境健康及安全」）部門負責監督安全管理系統及安全程序實施情況：

- 根據安全標準及指引識別、評估及降低風險；
- 更新安全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最新行業常規及當地法規；
- 定期進行現場檢查及監督以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 提供安全帽、安全鞋及防毒面罩等個人防護設備；
- 提供安全培訓及應急演練以提高員工在處理意外方面的意識及應變能力；及
- 為員工安排職業健康年檢以監察其健康狀況。

在環境健康及安全部門的不懈努力下，並無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數。於過去三年（包括呈報期）各年，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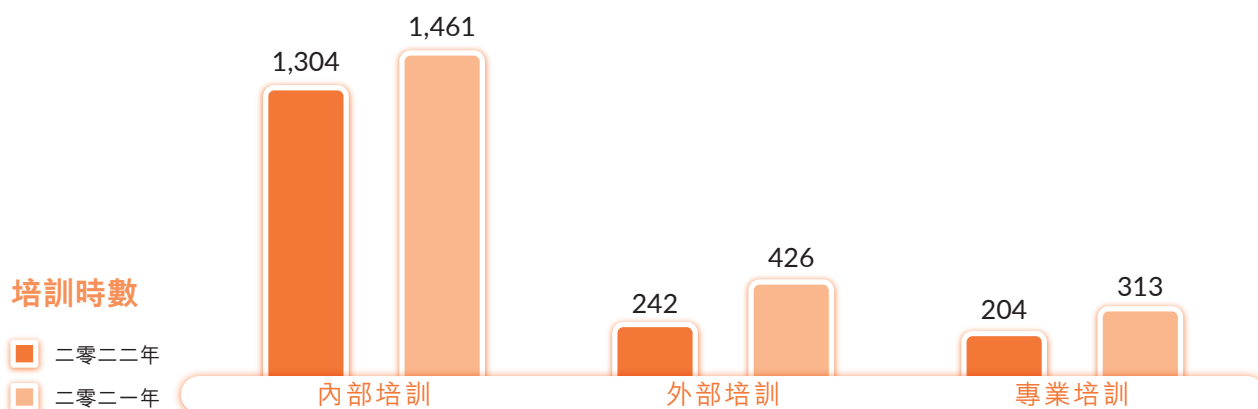
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集團已於工作場所採取防護及預防措施。本集團經常提醒僱員透過洗手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的重要性，並於必要時提供外科口罩。為降低感染風險，我們鼓勵僱員在感到不適時向醫生求診。彼等亦被建議推遲與工作相關的旅行計劃；如無法避免，則旅行完畢後的隔離期將被視為帶薪假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人才發展

除僱員健康與安全外，考慮到員工的成長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產生重大影響。為促進員工的技能發展及釋放潛能，人力資源部已制定全面的培訓管理標準，根據各自的角色、職位及要求為員工提供培訓。為鼓勵僱員參加有利於業務及其事業發展的外部培訓或教育，本集團提供教育假期及提供培訓及教育費用補貼，以激勵僱員並減輕其財務負擔。



道德與誠信

反貪污

本集團奉行誠信公正原則，絕不容忍任何包括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在內的貪污行為。合規手冊及道德守則為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於履行職責時秉持職業道德的指引。指引原則包括防止洗黑錢及任何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例如於業務過程中接受或提供禮物及娛樂。為防範及打擊不當行為，本集團已制定一套舉報政策，鼓勵員工向合規主任或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任何疑似個案。合規主任將加以調查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報告。倘確定不當行為，本集團將向廉政公署匯報並採取相應法律行動。

本公司每年最少一次為董事及員工提供有關商業道德及反貪污常規的讀物等培訓材料，確保彼等有足夠知識以識別貪污議題。於呈報期內，本公司分別向4名董事及41名僱員提供1小時的反貪污培訓課程。

於呈報期內，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反貪污本地法律及法規，包括香港《防止賄賂條例》、新加坡《防止貪污法》及澳門《預防及遏止洗黑錢犯罪》(第2/2006號法律)。於呈報期內，概無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投資

秉持在合規手冊及道德守則中為本集團所有高級行政人員及員工訂立的道德標準，本集團認為社會責任是業務可持續發展的要素之一，矢志為經營所在社區作出貢獻。本集團已參與及資助多項慈善活動，支援不同非牟利組織工作，協助弱勢社群。

於呈報期，南通潤德向南通經濟技術開發區紅十字會捐贈人民幣40,000元（相當於約45,000港元），以支持其社區工作。

展望未來

本集團繼續提升業務營運可持續性。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可再生能源商機，以期帶來財務、環境及社會方面的正面影響。

績效表

環境績效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耗水				
總耗水量		立方米	3,607	3,420
總耗水密度		立方米／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2.18	2.07
		立方米／收入(百萬港元)	3.91	4.22
已排放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固體)	已排放	噸	2.71	1.50
	密度	噸／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0.0016	0.0009
		噸／收入(百萬港元)	0.0029	0.0019
有害廢棄物(液體)	已排放	升	1,485	3,600
	密度	升／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0.8993	2.1801
		升／收入(百萬港元)	1.6087	4.4411
無害廢棄物 — 可回收物料：金屬、塑膠及紙張 — 一般棄置廢棄物	已排放	噸	1.70	2.26
		噸	9.75	12.00
總無害廢棄物排放量		噸	11.45	14.26
總無害廢棄物密度		升／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0.007	0.009
		升／收入(百萬港元)	0.0124	0.0176
能源消耗				
直接能源	辦公室	千瓦時	148,207	不適用
	南通潤德	千瓦時	18,588	不適用
	總排放量	千瓦時	166,795	不適用
間接能源	辦公室	千瓦時	72,217	78,375
	南通潤德	千瓦時	690,068	648,229
	總排放量	千瓦時	762,285	726,604
總能源消耗量		千瓦時	929,080	726,60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總能源密度		千瓦時／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563	440
		千瓦時／收入(百萬港元)	1,006.46	896.36
溫室氣體排放量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	辦公室	噸二氧化碳當量	40	15
	南通潤德	噸二氧化碳當量	5	-
	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5	15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二)	辦公室	噸二氧化碳當量	42	53
	南通潤德	噸二氧化碳當量	394	382
	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6	435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81	450
總溫室氣體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0.29	0.27
		噸二氧化碳當量／收入(百萬港元)	0.52	0.56

社會績效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僱員總數		人數	93	93
按性別劃分	男性	人數	73	74
	女性	人數	20	19
按年齡組別劃分	<31歲	人數	13	17
	31-50歲	人數	48	42
	>51歲	人數	32	34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人數	24	24
	管理／監督	人數	17	21
	一般員工	人數	52	48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人數	92	93
	兼職	人數	1	-
僱員流失率⁽⁷⁾				
按性別劃分	男性	百分比	11	11
	女性	百分比	5	19
按年齡組別劃分	<31歲	百分比	7	20
	31-50歲	百分比	9	13
	>51歲	百分比	12	9
按地區劃分	香港	百分比	26	14
	澳門	百分比	-	-
	新加坡	百分比	35	-
	中國	百分比	4	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培訓				
按性別劃分	男性	培訓百分比 ⁽⁸⁾	73	62
		平均培訓時數 ⁽⁹⁾	18.1	40.2
	女性	培訓百分比 ⁽⁸⁾	60	42
		平均培訓時數 ⁽⁹⁾	21.5	44.0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培訓百分比 ⁽⁸⁾	58	50
		平均培訓時數 ⁽⁹⁾	34.2	37.6
	管理／監督	培訓百分比 ⁽⁸⁾	29	52
		平均培訓時數 ⁽⁹⁾	2.5	37.6
	一般員工	培訓百分比 ⁽⁸⁾	88	65
		平均培訓時數 ⁽⁹⁾	37.1	43.1

職業健康與安全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因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數	-	-	-
死亡人數	人數	-	-	-
死亡率	百分比	-	-	-

附錄：

7. 計算流失率：

$$\frac{\text{呈報期內離職的僱員人數}}{(\text{呈報期開始} + \text{結束時的僱員人數}) / 2} \times 100\%$$

8. 按類別計算受訓員工的百分比：

$$\frac{\text{呈報期內接受特定類別培訓的僱員人數}}{\text{呈報期結束時特定類別的僱員人數}} \times 100\%$$

9. 按類別計算的平均培訓時間：

$$\frac{\text{呈報期內特定類別員工的培訓時間}}{\text{呈報期結束時特定類別的僱員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交所ESG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強制披露要求

管治架構	主席致辭；持份者參與；重要性評估
報告原則	報告框架
報告邊界	報告範圍

章節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	----	-------

主要範疇(A)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溫室氣體排放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溫室氣體排放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廢棄物管理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能源消耗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耗水量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源消耗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耗水量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包裝材料使用(不適用一已解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對及可能對發行人造成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議題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氣候變化
主要範疇 (B)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廣納人才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廣納人才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績效表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職業健康與安全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職業健康與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職業健康與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職業健康與安全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人才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績效表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績效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識別供應鏈環境及社會議題的慣例，及實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挑選供應商時推保障知識產權慣例，及實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質量保證、私隱及數據保護、廣告及標籤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質量保證(不適用—已解釋)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質量保證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知識產權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質量保證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私隱及數據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B7.1	於呈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B7.3	描述為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40。

業務回顧

新《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所規定的業務回顧的詳情，包括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詳情、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本集團業務可能的未來發展趨向以及採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本集團業績分析，分別載於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6至12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採納環境政策以執行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環保措施及常規，其中包括將所產生的污水排放至污水處理廠、透過使用環保紙及雙面列印鼓勵員工奉行綠色辦公室生活以及鼓勵使用視像會議或電話會議取代商務出差。

本集團亦不時檢討其環境政策及表現，以減低本集團營運對環境造成之影響。年內，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環保法規的違規情況。

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載於第29至53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違規情況。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僱員

本集團視僱員為最重要及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實施設有適當獎勵的良好表現評估制度獎勵僱員及對僱員表現加以肯定，並透過適當培訓及提供本集團內部晉升機會推動僱員的職業發展及進步。

董事會報告

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與客戶維持穩定合作關係。為確保我們的貿易產品維持具競爭力，本集團密切監視市場變動及就開發新產品與客戶的合作。我們的交易員經常與客戶溝通以確保本集團所買賣各樣商品切合客戶需要及不同要求。本集團亦關注與供應商的關係，以確保本集團獲供應的不同商品的可靠及穩定程度以及質素。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 68 至 69 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將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總值及權益概要載於第 3 頁。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 22 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三號，經綜合及修訂)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約 955,900,000 港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
姚國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少雲女士
陳怡光教授
鄧珩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姚國梁先生及張少雲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3至14頁。

本公司已收到有關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屬獨立。

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若於一年內終止則須作出賠償（其他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除僱傭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管理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業務的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或年度結算日，概無任何董事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有關本集團業務訂立的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業務權益，概無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王健生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041,746,000	49.06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50,576,000	2.38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附註3)	124,984,000	5.89
姚國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4,984,000	5.89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041,746,000	49.06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附註4)	50,576,000	2.38

附註：

1. Sino Century與金耀各持有Forever Winner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王先生持有Sino Century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姚先生持有金耀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2. 王先生持有Speed Success全部已發行股本。
3. 由於王先生及姚先生共同控制Forever Winner，而Forever Winner持有本公司1,041,746,000股股份，故王先生及姚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由於姚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益擁有本公司約5.89%股權，故王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持有同等股權。
4. 由於王先生及姚先生共同控制Forever Winner，而Forever Winner持有本公司1,041,746,000股股份，故王先生及姚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由於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接擁有本公司約2.38%股權，故姚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持有同等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須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持有或獲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的權益或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此乃鑑於購股權計劃將令本公司在計劃日後於一段較長期間內向僱員、董事、諮詢人、顧問及本集團股東授予購股權上享有更大彈性，從而就彼等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給予彼等適當的獎賞或獎勵。

年內，購股權計劃項下本公司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人性質或類別	授出日期 ⁽¹⁾ (日/月/年)	本公司股份價格			購股權數目 ⁽²⁾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 購股權日期 港元	於行使 購股權日期 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相關機構參與人或服務供應商 於任何12個月內已授出及 將授出的期權及獎勵超過 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 ⁽³⁾	05/09/14	0.78	0.77	不適用	138,000,000	-	-	138,000,000
總計					138,000,000	-	-	138,000,000

附註：

1. 所授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六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止期間行使。
2. 年內，概無本公司購股權失效或獲行使。
3. 指向本集團提供顧問服務（主要為原油貿易商機方面）的顧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實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主要股東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
Forever Winner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041,746,000	49.06
姚國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4,984,000	5.89
Speed Success	實益擁有人(附註2)	50,576,000	2.38
香港恒元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53,603,681	16.65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Sino Century與金耀各持有Forever Winner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王先生持有Sino Century全部已發行股本。姚先生持有金耀全部已發行股本。
2. 王先生持有Speed Success全部已發行股本。
3. 常亮先生持有香港恒元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控股股東於合約中之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6段）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關連交易

股東貸款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集團與本公司控股股東王健生先生及姚國梁先生分別簽訂股東貸款協議，據此，王先生及姚先生各自同意向本集團提供一筆6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定期貸款，合共12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將各自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75%計息。本集團應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或在要求下全額償還股東貸款。經雙方同意，還款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本集團已動用股東貸款支持其營運活動。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的公佈。股東貸款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結清。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股東貸款協議構成關連交易及關連人士交易，有關利息開支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由於上述股東貸款項下的關連交易並非以本集團的任何資產作抵押，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0條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租賃協議

年內，本集團與海峽物業有限公司訂立租賃協議，因此構成關連交易及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根據上述租賃協議進行的關連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的最低限額規定，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下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持續關連交易。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約4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0,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及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年度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63%及約64%。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年度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32%及約34%。

概無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權益)於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實益權益。

薪酬政策

本集團主要根據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釐定僱員薪酬。

本集團根據僱員成績及表現實施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董事酬金及其他員工成本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0。

退休福利計劃

除設有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參與澳門政府部門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新加坡政府運作的中央公積金及中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並無為本集團僱員設立任何其他退休福利計劃。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有權就其於執行其職務的職責時或與之有關或另行相關而可能產生或承擔的所有行動、成本、費用、虧損、損害賠償及開支而自本公司的資產及盈利中獲得彌償。

本公司已於整個年度內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呈報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訂立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時概無存續股權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上市證券持有人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股東因其各自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稅務寬減及豁免。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基於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原因為本公司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無法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酬金達成共識。董事會經考慮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已議決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起生效，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並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58條，董事會有權填補任何核數師的空缺並釐定所委任核數師的酬金，因此，毋須就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的公佈。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健生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68至154頁的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估值

我們識別 貴集團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聯營公司中化天津港石化倉儲有限公司(「中化港」)的權益估值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 貴集團管理層於釐定中化港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估算。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於中化港的權益的賬面值為71,668,000港元。中化港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原油及石化產品倉儲服務。其財務表現高度依賴服務費及該等倉儲服務的需求，兩者均受市況影響。中化港於過往年度表現未如理想，已計提若干減值虧損。於二零二二年，中化港表現令人滿意， 貴集團已確認應佔年內盈利4,28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管理層已對 貴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中化港的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因此，本年度確認減值撥回4,394,000港元。此結論乃基於由管理專家開發的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算的使用價值。該模式要求對構成該聯營公司相關未來現金流量的增長率及毛利率以及適用貼現率作出重大估算。

我們就對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估值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制定估價方法所採用的基準；
- 經參考現行市況，評估管理層所作出的關鍵假設(包括增長率及毛利)的合理性；
- 根據過往表現(包括收入、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及參考該聯營公司的未來策略計劃，評估管理層在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的適當性；及
- 由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評估採用的使用價值模型及現金流量貼現法，以及預測期、最終增長率及減值評估中所用的貼現率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性

誠如附註19所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為348,790,000港元，佔資產總額約24%，其中343,391,000港元基於發票日期已逾期超過365日。

為計量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貴集團參考過往違約經驗、債務人的當前逾期風險、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並考慮就逾期應收貿易款項（如有）所持有的抵押品的市值，以對逾期結餘進行個別評估。

我們將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性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結餘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加上管理層於評估應收貿易款項減值及釐定減值虧損撥備時作出的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我們評估應收貿易款項可收回性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判斷個別結餘的可收回性以及評估管理層經參考債務人財務狀況、債務人所處行業、過往及年結日後付款記錄、與債務人發生糾紛的法律文件及通過其他審計程序獲取的其他相關資料後作出減值撥備的基礎；
- 評估管理層在制定預期信貸虧損時所作的假設及估計，包括考慮債務人的預期付款模式及宏觀經濟資料；及
- 取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結餘的後續結算概要，並抽樣檢查所收取款項的相關文件。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估值

誠如附註20所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賬面值為152,564,000港元的非上市股權投資。貴集團管理層已使用現金流量貼現模型評估該投資的公平值。貴集團於本年度確認非上市股權投資相關公平值虧損44,921,000港元。誠如附註4所載，該投資的公平值計量方法被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

由於管理層的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假設，且鑑於缺乏市場數據，在釐定第三級公平值時存在主觀性，因此我們將該投資的估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第三級金融資產的估值進行的程序包括：

- 審查由管理專家編製的估值報告，並了解所採用的估值基礎、方法及相關假設；
- 評價管理專家的能力、實力及客觀性；
- 評估管理專家所用的估值方法的適當性；
-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考慮從市場可資比較項目中選擇的倍數、缺乏控制權的折讓及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適當性；
- 檢查所用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及相關性；及
- 評估與金融資產有關的公平值披露的充足度。

年報的其他資訊

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貴公司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管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就此而言，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或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游淑婉

執業證書編號 P06095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		
貨品及服務		910,893	798,024
租賃		12,222	12,588
		923,115	810,612
銷售成本		(889,759)	(772,180)
毛利		33,356	38,432
其他收入	7	39,710	10,718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2,779	25,625
其他經營收入	7	28,147	90,53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4	–	(1,836)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15	–	(24,910)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撥回	17	4,394	6,7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20	(17,700)	1,66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21,771	72,047
分銷、銷售及營運開支		(27,642)	(121,581)
行政開支		(84,909)	(87,383)
財務成本	8	(625)	(3,49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4,281	7,949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9	–	(573)
除稅前盈利	10	13,562	13,920
所得稅開支	9	(7,828)	(7,696)
年內盈利		5,734	6,224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8,546)	11,475
累計匯兌儲備於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	43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48,546)	11,518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42,812)	17,74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下列應佔年內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180	6,224
非控股權益		(446)	–
		5,734	6,224
下列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2,366)	17,736
非控股權益		(446)	6
		(42,812)	17,742
每股溢利	13		
— 基本(港仙)		0.29	0.29
— 攤薄(港仙)		0.29	0.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72,534	129,186
投資物業	15	165,984	174,400
使用權資產	25	66,840	71,216
其他資產	16	1,792	1,828
應收貿易款項	19	119,931	310,354
租金按金	19	533	2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71,668	68,43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152,564	197,485
		751,846	953,117
流動資產			
存貨	18	35,177	–
應收貿易款項	19	228,859	232,43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23,127	48,075
可收回所得稅款		839	–
衍生金融工具	26	613	59,9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338	417
經紀存款	21	123,219	176,30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26,59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287,962	158,152
		726,732	675,35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3	38,85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35,442	106,410
合約負債	24	2,078	1,756
租賃負債	25	2,840	1,360
應付所得稅項		1,046	1,812
衍生金融工具	26	514	78,054
		80,775	189,392
流動資產淨值		645,957	485,9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97,803	1,439,08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1,674	223
		1,674	223
資產淨值		1,396,129	1,438,86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53,084	53,084
儲備		1,343,411	1,385,7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96,495	1,438,861
非控股權益		(366)	–
權益總額		1,396,129	1,438,861

載於第 68 至 154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公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王健生
董事

姚國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特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 為基準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保留 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3,084	566,111	(1,922)	49	50,391	10,206	12,295	730,911	1,421,125	503	1,421,628
年內盈利	-	-	-	-	-	-	-	6,224	6,224	-	6,22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1,469	-	-	11,469	6	11,475
累計匯兌儲備於出售附屬公司後 重新分類至損益(附註29)	-	-	-	-	-	43	-	-	43	-	4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512	-	6,224	17,736	6	17,74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9)	-	-	-	-	-	-	-	-	-	(509)	(509)
澳門附屬公司關閉後法定儲備 重新分類為保留盈利	-	-	-	(49)	-	-	-	49	-	-	-
	-	-	-	(49)	-	-	-	49	-	(509)	(50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84	566,111	(1,922)	-	50,391	21,718	12,295	737,184	1,438,861	-	1,438,861
年內盈利/(虧損)	-	-	-	-	-	-	-	6,180	6,180	(446)	5,73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48,546)	-	-	(48,546)	-	(48,546)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48,546)	-	6,180	(42,366)	(446)	(42,812)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出資(附註14)	-	-	-	-	-	-	-	-	-	80	80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4,708	-	-	-	(4,708)	-	-	-
	-	-	-	4,708	-	-	-	(4,708)	-	80	8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84	566,111	(1,922)	4,708	50,391	(26,828)	12,295	738,656	1,396,495	(366)	1,396,129

附註：

- (i) 特殊儲備指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前為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架構而進行公司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的面值與就收購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 (ii)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法律及規例，法定儲備須最少佔公司繳足股本的50%，並於派付股息的任何年度設立。本公司於澳門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控股公司派付末期股息，故其已發行股本100,000澳門元(「澳門元」)的50%已撥至法定儲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附屬公司已關閉，法定儲備重新分類為保留盈利。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在中國註冊的公司於向權益持有人分配盈利前，須就其各自的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所得稅後盈利(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轉撥的若干法定儲備計提撥備。所有法定儲備均就特定目的而設立。中國公司於分派其本年度的除稅後盈利前，須轉撥不少於除所得稅後法定盈利10%的金額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總額超出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供款。法定盈餘儲備將僅用於彌補該公司虧損、擴充公司營運或增加公司資本。此外，公司可根據董事會決議案，進一步動用其除稅後盈利向酌情盈餘儲備供款。
- (iii) 其他儲備因(a)過往年度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及(b)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公平值與本集團所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而產生。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盈利		13,562	13,920
經調整以下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7	(922)	(111)
應收貿易款項的利息收入	7	(28,901)	(2,378)
經紀存款的利息收入	7	(270)	-
財務成本	8	625	3,4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7,996	7,775
投資物業折舊	10	9,396	10,6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	4,192	4,250
其他資產攤銷	10	36	3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29	-	5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	(14)	(1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17,700	(1,669)
債務修訂收益	7	(11,353)	(26,747)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撥回		(4,394)	(6,723)
其他應收款項		-	1,836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	24,91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4,281)	(7,94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372	21,782
存貨(增加)／減少		(36,419)	24,638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		234,495	200,27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3,863	(19,759)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39,318	(28,9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48,009)	32,475
合約負債增加		488	1,724
衍生金融工具變動		(18,173)	20,899
營運所得現金		198,935	253,084
銀行費用		(527)	(705)
已付所得稅		(9,024)	(6,01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9,384	246,3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經紀存款減少／(增加)		53,083	(88,709)
增加投資物業的付款		(98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56,976)	(48,995)
增加已抵押銀行存款		(26,598)	–
已收利息		1,192	1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627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29	–	(3)
應收代價所得款項		–	74,960
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	(31,200)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18)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397)	(93,209)
融資活動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38	–	20,407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38	–	(160,579)
償還租賃負債	38	(2,775)	(2,704)
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出資	14	80	–
已付利息	38	(98)	(2,79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93)	(145,6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6,194	7,48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152	144,173
匯率變動影響		(26,384)	6,490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287,962	158,1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三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For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Ltd. (「Forever Winner」)。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健生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姚國梁先生各自持有Forever Winner的50%股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本公司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包括原油、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等商品貿易以及提供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倉儲服務。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0。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澳門、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除外)及新加坡經營業務。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概無該等修訂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本集團本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計劃於該等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註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包含按要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借款人分類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中關於編製財務報表之條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b)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除下文的會計政策所述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由於本集團主要以美元(「美元」)與客戶及供應商進行交易，故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然而，為方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d) 業務合併及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盈利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除非交易提出所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於有關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所收購的一套活動和資產符合業務定義並將控制權轉移給本集團時，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對業務合併進行核算。在確定一套特定的活動和資產是否為業務時，本集團評估所收購的一套資產和活動是否至少包括投入和實質性程序，以及所收購的一套資產和活動是否有能力產生產出。

收購成本按照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的資產、產生的負債和發行的股權的收購日期公平值總和計量。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和承擔的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本集團過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按收購日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可按獨立交易基準，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代表附屬公司目前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所產生之相關成本均為開支，惟該等成本乃因發行股本工具而產生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成本自權益中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業務合併及合併基準(續)

將由收購方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公平值確認。代價之其後調整僅於有關調整乃因於計量期內(最多為自收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取得有關收購日期公平值之新資料導致時，方會於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後，非控股權益(即於附屬公司之目前擁有權益)之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金額加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分。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於權益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乃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收益或虧損按(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和及(i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先前賬面值的差額計算。過往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有關該附屬公司的金額，按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入賬。

(e)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可行使控制權之投資對象。倘符合下列全部三項因素，則本公司控制投資對象：(i)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ii)對投資對象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iii)有能力行使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可變回報。倘有事實及情況反映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改變，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控制權。

實際控制權於本公司有實際能力指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而不持有多數表決權的情況下存在。在確定是否存在實際控制權時，本公司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相對於持有投票權的其他各方的規模及分散程度而言，本公司的投票權規模；
- 本公司及持有表決權的其他方所持有的實質性潛在表決權；
- 其他合約安排；及
- 投票率的過往模式。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年內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一間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而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安排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之權力，惟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入賬，據此，該等公司初步按成本確認，此後其賬面值乃就本集團應佔於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收購後變動予以調整，惟除非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否則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虧損不會予以確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確認。投資者應佔該等交易所產生之聯營公司損益乃與聯營公司之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該等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就聯營公司所支付高於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之任何溢價予以撥充資本，並計入聯營公司之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高於投資成本的部分重估後即時於損益中確認。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出現減值，則投資之賬面值按照與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相同之方式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當日起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而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公平值被視為其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於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及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之間之差額，將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此外，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該聯營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均按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確認。

當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與減少擁有權權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而該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在本公司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聯營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年內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購置項目的直接成本。

僅當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其後成本才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取替部分的賬面值會被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年內內撇銷其成本或估值減預期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和折舊方法在每個呈報期結算日進行審閱，並予以調整(如適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載於附註14。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造的直接成本以及建造及安裝期間資本化的借款成本。當準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所需的所有活動大致完成時，該等成本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則轉撥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在完成並可用於預定用途之前，不計提折舊。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立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出售時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作該兩種用途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乃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折舊按投資物業扣除其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內撇銷其成本計算。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檢討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並在適當時候進行調整。投資物業的可使用年期載列於附註15。

出售投資物業後或當永久棄用投資物業且預期其出售再無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投資物業。終止確認該物業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物業期間計入損益。

應收租金於租期按直線法確認。倘給予租戶獎勵(如免租期)，投資物業賬面值不包括據此確認租金收入導致呈報為個別資產的任何金額。

(i) 政府補貼

除非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該等補助金的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補助金，否則不會確認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按系統基準於本集團將該等補貼擬補償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作為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政支援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於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並確認為其他收入，而非減少相關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可選擇不將(i)短期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價值較低之租賃資本化之會計政策。本集團已選擇不確認於開始日租期少於十二個月的低價值資產及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包括：

- (i)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見下文租賃負債相關會計政策)；
- (ii) 在生效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
- (iii) 承租人發生的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iv) 承租人將相關資產拆除及移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而產生的估計成本，惟該等成本為生產存貨而產生除外。

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按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和租期中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單獨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如果租賃利率能夠輕易確定，則租賃付款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如果該利率不能輕易確定，本集團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

於租期內，以下尚未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相關資產使用權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

- (i) 固定租賃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ii) 取決於某一指數或利率的浮動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保證預期須支付的金額；
- (iv) 倘承租人有合理把握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行使該購買選擇權的價格；及
- (v) 因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如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以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

- (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
- (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及
- (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訂，或反映經修訂的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只要租賃條款將租賃資產擁有權實質上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至承租人，租賃則被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就經營租賃進行磋商及安排時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租賃代價範圍的任何變動，如不屬於原有租賃條款和條件的一部分，則作為租賃修訂入賬。本集團將經營租賃的修訂自修訂生效日起作為新租賃入賬，並按照直線法或其他系統基準將餘下租賃款項於餘下租期內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除外)最初按公平值計量加(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項目而言)收購或發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最初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定期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定期買賣是指需要在市場上一般規定或慣例所確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合約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金融資產乃於目的為同時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予以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按公平值進行計量，當中所有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自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及虧損」分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任一基礎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呈報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然後，差額按近似於資產的原實際利率進行貼現。

本集團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應收貿易款項之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建立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按債務人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進行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礎，除非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以及債務投資證券在呈報日期被確定為低信貸風險，在此情況下，撥備將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礎。

當確定某項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以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在不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的合理和可支援的相關資訊。這包括定量和定性的資訊分析，基於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和知情的信貸評估，包括前瞻性資訊。

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30日以上，信貸風險則大幅增加。

當債務人不大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義務，而本集團無法採取變現擔保(如持有)等行動時，或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本集團認為該金融資產即為違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評估在個別或集體的基礎上進行。在集體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和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90日以上；
- 對本集團貸款或墊款進行重組，而本集團不會考慮其他條件；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的活躍市場因財政困難而消失。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外，本集團在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循環)」。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的財務困難且沒有現實可收回前景時，本集團將撤銷金融資產。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制於本集團追討程序下的強制執行活動，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任何收回的款項均在損益中確認。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對於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根據產生金融負債的目的將其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則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成本後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屬短期賣出性質，則列為交易目的。衍生工具(包括分離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也被分類為持作交易，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交易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倘合約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份混合合約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惟嵌入式衍生工具並無重大修改現金流量或明顯禁止分拆嵌入式衍生工具則除外。

如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i) 指定可消除或大大減少因按不同基礎計量負債或確認其收益或虧損而產生的不一致處理方法；(ii) 該負債屬於一組金融負債的一部分，而該組金融負債是根據文件規定的風險管理策略以公平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及業績評估；或(iii) 該金融負債包含需要單獨記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的變動則於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惟本集團本身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及虧損除外，該等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其後並無預期信貸虧損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之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及透過攤銷過程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iv)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其後於呈報期結算日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包含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主混合合約所嵌入的衍生工具並無分開。整份混合合約會被分類，並隨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視情況而定)計量。

嵌入非衍生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如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在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合約的風險及特性沒有密切關係，以及主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情況下，會被視為獨立的衍生工具。

(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在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在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

(vi)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購回本公司本身的股本工具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的收益或虧損不會在損益中確認。

(vii) 終止確認

當與該金融資產有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該金融資產已被轉讓且該項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終止確認標準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當相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因重新磋商金融負債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本身的股本工具，以結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則所發行的股本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金融負債或其部分消除當日初步確認及按其公平值計量。倘已發行的股本工具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股本工具的計量將反映已終止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已終結之金融負債或其部分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年內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存貨

存貨最初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致現時位置及狀況所產生之其他成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和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m) 收入確認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收入即予確認，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為換取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根據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能會隨著時間的推移或在某個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的履約情況如下，則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獲得和消費的所有利益；
- 創造或增強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並無創造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有可強制執行的付款權利。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入則按照完全履行該履行義務的進度在合約期內確認。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收入確認(續)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從事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本集團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本身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人。

倘本集團的履行義務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在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貨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應就為換取另一方安排提供的指定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確認收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就該等服務從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

合約成本

當履行合約所產生的成本符合以下所有標準時，本集團從成本中確認資產：

- (a) 費用直接與一項合約或該實體能夠具體確定的預期合約有關；
- (b) 費用產生或增加了該實體的資源，將用於履行(或繼續履行)未來履約義務；及
- (c) 預計可收回費用。

已確認之資產其後按與成本相關之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一致之系統性基準於損益中攤銷。資產須接受減值審閱。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倘本集團原本會確認的資產攤銷期為一年或以內，則本集團可於產生時將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的盈利或虧損經調整後就所得稅而言為不可評估或不允許項目計算，並採用於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即期應付或應收稅款金額為預期支付或收取的稅款的最佳估計，以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因素。

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告目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稅務用途之相應金額之間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除不可作稅務扣減之商譽及初步確認不屬業務合併一部分而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盈利之資產及負債，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本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異之撥回，且暫時性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有應課稅盈利可供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確認，惟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並非因在一項交易(不包括影響應課稅盈利或會計盈利的業務合併)中初步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遞延稅項按適用於資產或負債賬面值變現或清償的預期方式及於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量，並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因素。

當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以及當該等資產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呈報日期進行審閱，並減少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o)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以外的貨幣(「功能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發生時的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平值計值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按確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外幣(續)

來自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非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之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損益，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於合併時，海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項目均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除非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發生時的近似匯率。海外業務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按呈報期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權益中作為外匯儲備(如適用，則歸屬於非控股權益)。本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之損益中就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有關海外業務之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貨幣項目確認之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於權益中作為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在匯兌儲備中確認與該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指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呈報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前全數清償之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確認。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能再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乃按於授出日期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無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基於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支銷，並相應增加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儲備。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基於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預期將歸屬的估計股本工具數目。修訂原本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致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即時於損益中支銷。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早前在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早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繼續於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儲備持有。

授予供應商／顧問／諮詢人的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人士進行的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按所獲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除非有關公平值無法可靠估算，在此情況下其乃按獲授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於實體取得貨品或交易對手提供服務當日計量)計量。所獲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資產減值(金融資產除外)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審閱下列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已出現減值虧損，或早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成本模式下的投資物業；及
- 聯營公司權益。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資產按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重估減少。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之賬面值將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之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立即在損益中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撥回減值虧損會被視為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重估增加。

使用價值基於預期從資產中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s)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很可能引致可合理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時，則會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當不可能需要產生經濟利益流出，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時，該負債則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產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僅憑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而確定存在的潛在負債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產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自購買日期起計三個月或以下到期的現金結餘及短期存款及高流動性投資，其公平值變動的風險不大，並由本集團用於管理其短期承擔。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 關聯方

(a) 倘符合以下條件，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之間均有關連)。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予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母公司。

個別人士的近親是指預期可影響該個別人士處理實體事務的親屬或預期受該個別人士影響的親屬，當中包括：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ii)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iii) 該名人士或其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其他來源並不明顯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算的修訂乃於估計有所修訂的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當前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a)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考量(委託人)

本集團主要從事原油、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等商品貿易業務。考慮到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提供貨品的承諾、本集團將貨品移交予客戶前承擔若干程度的存貨風險及本集團可酌情決定按高於貨品市價的價格為貨品定價等指標，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於指定貨品移交予客戶前對該等貨品有控制權，故本集團為有關交易的委託人。將貨品移交予客戶前，本集團可通過確定貨品的銷售客戶及時間，管理該等貨品的用途並獲得該等貨品絕大部分的剩餘利益。當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本集團按合約中指明本集團預期將有權收取的代價總額確認來自商品貿易的收入。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商品貿易收入約為879,85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72,06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估值

本集團分佔一間主要從事提供原油及石化產品倉儲的聯營公司中化天津港石化倉儲有限公司(「中化港」)的業績。倉儲服務費及對該等倉儲服務的需求受市況影響。鑑於該聯營公司於過往年度直至二零一九年的業績未如理想，已就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各年份的權益計提若干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該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減值撥回約4,3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6,723,000港元)。該結論乃基於使用本集團管理層在本集團委聘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協助下開發的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的使用價值。該模型要求對構成該聯營公司相關未來現金流的增長率及毛利率以及適用貼現率作出重大估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為約71,668,000港元(扣除零減值)(二零二一年：約68,434,000港元(扣除減值約4,39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盈利為約4,28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949,000港元)。

有關該聯營公司及其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預期信貸虧損減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所有類別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需要作出判斷，尤其是在釐定減值虧損時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抵押品價值之數額及時間，以及評估逾期應收貿易款項及長期未付的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該等估計受若干因素影響，而該等因素的變動可導致撥備水平不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若干資產和負債需要按公平值計量及／或披露。

本集團的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盡可能利用市場可觀察的輸入數據及資料。

釐定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輸入數據，根據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為不同級別。所使用的估值技術是(「公平值層級」)：

- 第一級：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一級輸入數據除外)；及
- 第三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並非源自市場數據)。

將項目分類至上述層級乃基於對項目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已用輸入數據之最低層級。項目於各層級間之轉撥於進行轉撥之期間確認。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一系列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0)；
-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6)；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附註20)。

有關上述項目的公平值計量的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適用的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

(i)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有關客戶合約的貨品及服務類別			
商品貿易			
成品油	31,386	—	31,386
石化產品	602,587	—	602,587
煤炭	245,880	—	245,880
	879,853	—	879,853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			
一般倉儲服務	—	22,950	22,950
其他配套服務	—	8,090	8,090
	—	31,040	31,040
總計	879,853	31,040	910,893
地區市場			
中國	633,974	31,040	665,014
其他區域	245,879	—	245,879
總計	879,853	31,040	910,893
確認收入的時間			
時間點	879,853	—	879,853
隨時間推移	—	31,040	31,040
總計	879,853	31,040	910,8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續)

(i)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有關客戶合約的貨品及服務類別			
商品貿易			
成品油	118,300	–	118,300
石化產品	448,981	–	448,981
煤炭	204,787	–	204,787
	772,068	–	772,068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			
一般倉儲服務	–	16,380	16,380
其他配套服務	–	9,576	9,576
	–	25,956	25,956
總計	772,068	25,956	798,024
地區市場			
中國	738,356	25,956	764,312
其他區域	33,712	–	33,712
總計	772,068	25,956	798,024
確認收入的時間			
時間點	772,068	–	772,068
隨時間推移	–	25,956	25,956
總計	772,068	25,956	798,0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義務

商品貿易

本集團就履約義務獲達成期間內銷售原油、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確認收入，而有關履約義務指交付貨品至客戶所指定目的地。目的地可以是運送貨品的船舶、目的地港口或客戶的物業。每份銷售合約所規定的原油、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數量可單獨確定，並代表獲分配交易價格的單項履約義務。貨品的控制權一經移交予客戶，履約義務即獲達成。客戶通過管理貨品的用途及獲得有關貨品絕大部分的利益而取得有關貨品的控制權。

售價於銷售日期按臨時基準釐定，原因為最終售價有待貨品裝卸後進行最終分析，並視乎貨品控制權轉移後的當前現貨價格變動而定。

本集團並無就貨品交付前收取的款項制定具體政策，而是因應個別合約與客戶協商。預收客戶款項於貨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前的整個期間內確認為負債。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一般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其他配套服務包括卡車及貨物的裝卸、港口及隧道的使用以及清潔服務等。本集團根據預先協定按各單位貨品的固定金額或按月向客戶收取服務費。由於客戶會同時接收及消費本集團所提供服務有關的益處，故收入隨著時間的推移予以確認。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已選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披露屬合約一部分且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餘下履約責任的資料；或滿足本集團確認收入的金額，即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與本集團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對客戶的價值直接對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上述可行權宜方法並不適用，則分配至餘下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為約1,62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4,354,000港元)，且僅與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合約有關。該金額指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履行餘下履約義務時確認的收益，預期100%(二零二一年：100%)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續)

(iv) 租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就經營租賃而言：		
固定或視乎費率而定的租賃收入	12,222	12,588

(v) 下文載列來自客戶合約收入與分部資料中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業務	879,853	772,068
倉儲業務	31,040	25,956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910,893	798,024
租賃	12,222	12,588
總收入	923,115	810,612

6. 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的財務資料中識別，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線的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惟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及相似業務活動性質則除外。並無將經營分部合併成報告分部。

分部收入、費用和業績包括直接歸屬於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合理分配予該分部的項目，惟不包括特殊項目。分部資產(不包括可收回稅款)按集團基準管理，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款)按集團基準管理。因此，本集團的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i) 貿易業務(商品貿易，包括原油(附註)、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及
- (ii) 倉儲業務(提供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一般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

附註：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買賣原油，原因是其為應對目前市況而對原油商品交易採取保守態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879,853	31,040	910,893
租賃	–	12,222	12,222
總收入	879,853	43,262	923,115
分部業績	18,942	20,079	39,02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281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撥回			4,3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淨額			(17,700)
來自期租的其他營運收入淨額			456
來自物流及混合服務的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49
未分配財務成本			(25)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6,095
未分配開支及虧損(附註)			(23,009)
除稅前盈利			13,5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772,068	25,956	798,024
租賃	-	12,588	12,588
總收入	772,068	38,544	810,612
分部業績	64,214	14,665	78,87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949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573)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撥回			6,72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836)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24,9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1,669
來自期租的其他營運虧損淨額			(37,717)
分佔來自合營的盈利淨額			7,805
來自物流及混合服務的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1,506
未分配財務成本			(2,727)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4,366
未分配開支及虧損(附註)			(27,214)
除稅前盈利			13,920

附註：未分配開支及虧損主要包括投資物業折舊及總公司行政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綜合損益表中所載的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計入分部損益的金額包括：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倉儲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29,403	9	681	30,0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9)	(6,909)	(468)	(7,996)
投資物業折舊	-	-	(9,396)	(9,3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05)	(449)	(938)	(4,192)
債務修訂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1,353	-	-	11,35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21,771	-	-	21,771
財務成本	(596)	(4)	(25)	(62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倉儲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2,476	6	7	2,4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5)	(7,062)	(348)	(7,775)
投資物業折舊	-	-	(10,677)	(10,6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20)	(466)	(1,064)	(4,250)
債務修訂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26,747	-	-	26,74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72,047	-	-	72,047
財務成本	(765)	(5)	(2,727)	(3,4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目前由分別在香港、澳門、中國及新加坡的附屬公司營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資料乃按(a)客戶指定的付運／送貨地點，(b)本集團指定客戶領取商品的地點，及(c)本集團就成品油及石化產品提供一般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的地點進行分類。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	-	-	9,114	3,273
中國	677,236	776,900	143,272	152,954
新加坡	-	-	2,032	1,128
印尼	159,638	17,154	-	-
印度	73,841	-	-	-
越南	12,400	16,558	-	-
	923,115	810,612	154,418	157,355

附註：就地區資料而言，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貿易款項、投資物業、租金按金、若干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來自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甲	295,175	不適用*
客戶乙	158,103	不適用*

* 收入佔少於本集團相應年度的收入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其他經營收入

A.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922	111
經紀存款的利息收入	270	–
應收貿易款項的利息收入(附註19)	28,901	2,378
租金收入	3,190	1,862
政府補助	2,215	570
服務收入(附註(i))	754	2,249
其他(附註(ii))	3,458	3,548
	39,710	10,718

附註：

- (i) 本集團作為代理與多名獨立第三方(「委託人」)訂立代理協議(「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代表委託人與委託人的交易對手進行煤炭交易及賺取服務收入。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主要包括撇銷高賬齡的負債約3,0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油氣回收的收入、收回壞賬及撇銷超額應計利息)。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4	115
債務修訂收益(附註19)	11,353	26,747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15	(2,545)
其他	897	1,308
	12,779	25,625

C.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期租收入(附註(i))	20,260	35,252
物流及混合服務收入(附註(ii))	7,887	47,480
分佔來自合營的盈利淨額	–	7,805
	28,147	90,5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其他經營收入(續)

C. 其他經營收入(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事期租業務，相關開支約19,80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2,969,000港元)入賬為分銷、銷售及營運開支。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期租租期屆滿後終止期租業務。
- (ii) 鑒於商品市場市況不利，價格趨勢不確定以及與最近疫情相關的不確定性持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事物流及混合服務，以緩和(其中包括)商品貿易相關存貨及現金流風險。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流及混合服務相關開支約7,83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5,974,000港元)入賬為分銷、銷售及營運開支。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信用證融資的銀行費用	527	705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3	2,703
租賃負債的利息	95	89
	625	3,497

9.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	7,544	7,251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附註(ii))	284	445
	7,828	7,6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

- (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實施所得稅優惠政策，對年應課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低利潤小企業，按實際金額的25%計算，稅率為20%，該稅率可從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追溯執行。
- (ii)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乃採用新加坡稅率17%釐定。隨著本集團申請新加坡國際企業發展局環球貿易商計劃獲批，於本年間，在新加坡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能源產品實物交易所得若干合資格收入按優惠稅率10%繳稅，直至二零二四年年末。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盈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盈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應課稅盈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本公司董事認為，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實施後所涉及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因此，於該兩個年度，在香港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6.5%計算香港利得稅。由於在香港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產生稅項虧損或應課稅盈利全數抵自過往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故於該兩個年度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v) 於該兩個年度，由於在澳門營運的附屬公司錄得虧損，故並無就澳門利得稅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盈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 千港元	中國 (包括香港 及澳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中國 (包括香港 及澳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盈利/(虧損)	3,187	10,375	13,562	50,319	(36,399)	13,920
按有關國家適用於盈利的						
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542	7,858	8,400	8,554	(2,842)	5,71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6)	(18,227)	(18,253)	(673)	(8,278)	(8,95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	12,426	12,429	28	16,875	16,90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	(1,070)	(1,070)	–	(1,987)	(1,987)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420)	(420)	(4,178)	(1,689)	(5,867)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5,499	5,499	–	3,312	3,312
按新加坡及中國優惠稅率繳納 所得稅的影響	(223)	(567)	(790)	(3,277)	–	(3,277)
有關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宣派股息 的已付預扣稅(附註)	–	1,935	1,935	–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10	110	–	1,860	1,860
其他	(12)	–	(12)	(9)	–	(9)
年內所得稅開支	284	7,544	7,828	445	7,251	7,696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宣派股息匯款的已付預扣稅率為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除稅前盈利

除稅前盈利已扣除：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1,939	1,861
非核數服務	150	150
	2,089	2,0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996	7,775
投資物業折舊	9,396	10,6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92	4,250
其他資產攤銷	36	36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15)	2,545
董事薪金(附註11)	480	480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43,551	45,6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13	1,576
	45,844	47,68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內)	873,716	754,7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及僱員薪酬

已付或應付五名(二零二一年：五名)本公司董事(包括行政總裁)的薪酬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王健生 千港元	姚國梁 千港元 (附註)	陳怡光 千港元	鄧珩 千港元	張少雲 千港元	
袍金	-	-	150	150	180	480
其他薪酬：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	-	-	-	-	-
酌情花紅	-	-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薪酬總額	-	-	150	150	180	480
袍金	-	-	150	150	180	480
其他薪酬：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	-	-	-	-	-
酌情花紅	-	-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薪酬總額	-	-	150	150	180	480

附註：姚國梁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薪酬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享有的薪酬。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薪酬乃就彼等有關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服務而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及僱員薪酬(續)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就彼等出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而支付。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勸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支付的款項或作為離職補償金。於該兩個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概無任何人士(二零二一年：無)為本公司董事。該五名(二零二一年：五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116	10,012
酌情花紅	14,544	3,1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3	251
	25,013	13,425

彼等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1	1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1	1
5,000,001 港元至 5,500,000 港元	—	1
16,000,001 港元至 16,500,000 港元	1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二零二一年：無)酬金，作為勸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支付的款項。本集團並無向彼等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離職補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且自呈報期結算日起概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3. 每股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	6,180	6,224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23,364,090	2,123,364,090

計算每股攤薄溢利並不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購股權行使價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均高於股份平均市價。因此，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作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的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儲罐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98	91,995	482	26,122	842	2,639	6,656	14,411	144,845
添置	-	62	708	3,256	23	196	466	45,523	50,234
出售	-	-	(456)	(1,673)	(243)	(837)	(2,645)	-	(5,854)
匯兌調整	-	2,704	-	769	3	30	27	424	3,95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98	94,761	734	28,474	625	2,028	4,504	60,358	193,182
添置	-	24	408	753	465	323	168	59,576	61,717
出售	-	-	-	-	(7)	(60)	-	-	(6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	-	-	-	192	-	-	-	-	192
於在建工程轉移	-	-	-	1,559	219	-	-	(1,778)	-
匯兌調整	-	(8,027)	-	(2,412)	(10)	(96)	(121)	(5,113)	(15,77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8	86,758	1,142	28,566	1,292	2,195	4,551	113,043	239,245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380	33,692	482	16,009	777	2,047	5,577	-	59,964
年內撥備	85	4,435	14	2,532	35	229	445	-	7,775
出售時撇銷	-	-	(455)	(1,257)	(238)	(747)	(2,645)	-	(5,342)
匯兌調整	-	1,053	-	507	2	22	15	-	1,59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465	39,180	41	17,791	576	1,551	3,392	-	63,996
年內撥備	84	4,275	245	2,629	59	225	479	-	7,996
出售時撇銷	-	-	-	-	(7)	(60)	-	-	(67)
匯兌調整	-	(3,473)	-	(1,596)	(7)	(75)	(63)	-	(5,21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9	39,982	286	18,824	621	1,641	3,808	-	66,711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	46,776	856	9,742	671	554	743	113,043	172,53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	55,581	693	10,683	49	477	1,112	60,358	129,186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東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認購一間香港私人公司的12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全部已發行股本60%)，代價120,000港元以現金結付。附屬公司股本總額為200,000港元。交易源自非控股股東注資80,000港元。於收購日期，附屬公司有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192,000港元)及負債，其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太陽能系統安裝及維護服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業務合併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於以下年期折舊：

樓宇	租期或20年的較短者
儲罐	租期或20年的較短者
租賃裝修	租期或3至4年的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5%–33 $\frac{1}{3}$ %
傢俬及固定裝置	20%至33 $\frac{1}{3}$ %
辦公室設備	19%至33 $\frac{1}{3}$ %
汽車	17%至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出現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承受減值虧損。倘存在減值跡象，則於呈報期正式估計可收回金額。

年內，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本集團的石化產品生產廠房(「福建廠房」)建設進度延誤，以致其完成遞延至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據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建設延誤屬減值跡象，並就此進行減值評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建廠房相關在建工程及租賃土地分別約為110,952,000港元及47,161,000港元，入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生產廠房相關資產」)。

生產廠房可收回金額由本集團委聘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採用的使用價值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基於採用按照本集團管理層核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所用關鍵輸入數據包括稅前貼現率14.9%、終端增長率3%及福建廠房使用率介乎50%至90%。

上述石化產品生產廠房市場發展的關鍵假設價值及貼現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根據減值評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產廠房相關資產賬面值低於可收回金額。因此，並無確認生產廠房相關資產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餘由本集團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減值跡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13,546
添置	98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52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559
年內撥備	10,67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4,236
年內撥備	9,39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32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4,91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10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98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4,400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及車位。該等物業已於二零二零年予以收購，估計使用年期為20年。考慮到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後香港市況的變化，本集團已透過考慮投資物業的可收回金額評估該等物業的減值虧損。投資物業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估計，乃參考相關市場上可得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作出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物業的狀況及地點。在評估公平值時，本集團已採納直接比較法。商業物業及車位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分別為每平方呎介乎25,711港元(二零二一年：28,448港元)至30,632港元(二零二一年：28,513港元)及每個車位介乎1,95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250,000港元)至2,18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500,000港元)的市價。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投資物業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一年：約24,91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公平值為173,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74,400,000港元)。投資物業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三級公平值層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如下：

- 每平方尺市價越高、公平值越高；
- 每個停車位市價越高、公平值越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評估於過往期間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已減少，並認為用於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自上一次確認減值虧損以來並無重大變動，而資產估計服務潛力亦無重大變動。

本年度就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約3,19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862,000港元)。並無源自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包括維修及維護)(二零二一年：約173,000港元)。本年度並無源自並無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包括維修及維護)(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他資產

該款項指按成本減攤銷列值的高爾夫球會會籍及一件藝術品。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成本 — 非上市	129,751	129,751
應佔收購後業績，扣除股息	(57,935)	(62,216)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4,409)	(8,803)
匯兌調整	4,261	9,702
	71,668	68,434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地及 主要營業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中化天津港石化倉儲有限公司 (「中化港」)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628,060,000元	人民幣628,060,000元	15 (附註)	15 (附註)	提供原油及石化產品 倉儲服務
天津港中化石化碼頭有限公司 (「天津港」)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39,388,000元	人民幣139,388,000元	15 (附註)	15 (附註)	開發及經營碼頭及 相關配套設施

附註：根據中化港及天津港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本集團有權委任該等實體五名董事其中一名，故本集團可對該等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

重大聯營公司的減值評估

中化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鑑於中化港業績於本年度有所改善，本集團管理層在本集團委聘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協助下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其於中化港權益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釐定中化港的使用價值時，本集團管理層根據中化港業務營運預期產生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現值估計最終出售中化港所得款項。計算所用關鍵輸入數據包括利息、稅項、折舊和攤銷前利潤(「EBITDA」)利潤率56% (二零二一年：54%)、稅前貼現率14.7% (二零二一年：13.8%)及終端增長率3% (二零二一年：3%)。

由於中化港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出其賬面值而中化港於過去三年錄得經常性盈利，本年度錄得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撥回約4,3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72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中化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896,064	1,013,956
流動資產	53,529	60,281
流動負債	(90,349)	(79,925)
非流動負債	(381,456)	(502,466)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239,315	266,768
年內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8,537	52,991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本集團所持中化港權益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化港資產淨值	477,788	491,846
本集團於中化港擁有的所有權權益比例	15%	15%
本集團應佔中化港資產淨值	71,668	73,777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	(4,394)
匯兌調整	-	(949)
本集團所持中化港權益的賬面值	71,668	68,434
本集團應佔中化港年度業績	4,281	7,9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並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年度業績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所持該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總值	-	-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18. 存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主要指持作轉售的石化產品。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存貨已悉數出售。

19. 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A.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 與客戶訂立合約(附註)	348,411	542,787
— 租賃應收款項	379	-
	348,790	542,787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119,931	310,354
流動資產	228,859	232,433
	348,790	542,787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貿易款項均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A. 應收貿易款項(續)

本集團為貿易業務的客戶提供30至90日的信貸期及為倉儲業務的客戶提供5至30日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呈報期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或貨物交付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對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399	1,716
超過365日	343,391	541,071
	348,790	542,78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起法律程序，向其中一名客戶追收未償還債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東營市中級人民法院認為逾期款項屬違約，而該客戶須承擔付款責任及向本集團賠償經濟損失。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該客戶與本集團訂立債務再談判計劃，當中訂明(其中包括)每月分期還款時間表、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未償還利息約6,753,000港元(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底支付)及未償還款項總額每年3.85%利息收費。根據還款時間表，該客戶將自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每月分期還款。由於經修訂合約現金流量計入雙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債務修訂日期)確認的額外利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債務修訂收益約26,747,000港元在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入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客戶訂立補充修訂協議以協定經修訂還款時間表，如下文所述，其他主要條款維持不變。根據經修訂還款時間表，本金於二零二三年部分償還，而剩餘本金額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底前悉數償還，累計利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前悉數償還。由於經修訂的合約償還款項包括部分遞延本金付款至較遲期間所產生的額外利息，債務修訂收益(即補充修訂協議日期賬面值及按金融資資產原有效利率折現的經修訂合約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約11,353,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其他收益及虧損確認。

債務修改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非現金交易之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A. 應收貿易款項(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利息法項下應計應收貿易款項利息收入約28,9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378,000港元)在其他收入中確認入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評估及虧損撥備賬詳情載於附註34。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就採購成品油及石化產品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12,410	7,623
期租相關預付款項及按金	–	14,982
可收回增值稅	5,549	2,138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2,945	20,857
其他按金	554	845
其他預付款項	2,202	1,844
	23,660	48,289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533	214
流動資產	23,127	48,075
	23,660	48,289

附註：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來自應收租金(二零二一年：合營款項及應收租金)。

預期該等結餘將於呈報期結算日起計一年內變現。

其他應收款項及可退還按金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52,564	197,485
流動資產		
—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338	417
	152,902	197,902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非上市股權投資所得股息收入	27,300	—
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44,921)	2,485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公平值變動虧損	(79)	(816)
	(17,700)	1,669

非上市股權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認購SH Energy一號基金(「SH Energy」)的2.5百萬股A類股份。SH Energy為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該投資成本為2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9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付金額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00,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3B)。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額以宣派相同金額的股息結算，宣派股息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非現金交易之一。

本集團於SH Energy投資的公平值計量被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在本集團委聘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協助下評估SH Energy投資公平值。公平值按使用收入法計算得出。釐定SH Energy投資公平值時，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預期自SH Energy收回股息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估計而估計最終出售SH Energy的所得款項，關鍵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詳情於附註33披露。根據公平值評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公平值虧損約5,759,000美元(相當於約44,92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收益約319,000美元(相當於約2,48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 香港境內上市股本證券	260	346
— 香港境外上市股本證券	78	71
	338	417

本集團上市證券投資公平值計量被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一級，原因為公平值基於活躍市場報價。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年內公平值虧損約7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16,000港元)。

21. 經紀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款項指就買賣衍生金融工具而存放於經紀的保證金按金。該款項按浮動年利率0.001厘至2.5厘(二零二一年：0.001厘)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598,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間銀行提供的若干信用證(二零二一年：無)。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0.001厘。到期日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儲蓄及往來賬戶結餘以及短期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43,1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92,978,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

儲蓄賬戶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按現行實際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厘至4.34厘(二零二一年：0.001厘至0.50厘)計息。

23. 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A.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值的應付貿易款項	38,8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A. 應付貿易款項(續)

以下為於呈報期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或收貨日期對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8,855	-

供應商就採購貨品授予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計滯期費	3,879	4,046
來自合營的應付代理成本	-	7,411
期租相關應付費用淨額(附註(ii))	-	31,8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及施工的應付款項	7,672	2,902
非上市股權投資應付款項(附註20)	-	27,300
其他應計費用(附註(i))	14,349	24,933
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9,542	7,986
	35,442	106,410

附註：

- (i) 其他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計信用證融資的銀行費用、港口費、薪金及花紅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 (ii) 期租相關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理代表本集團支付的短期租金及其他營運開支，經扣除代理代表本集團收取的應收款項。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款項按淨額基準結算。

24.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商品貿易	1,536	995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倉儲相關的配套服務	542	761
	2,078	1,756

合約負債指交付貨品及提供服務前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本集團並無就交付貨品及提供服務前收取的款項制定具體政策，而是因應個別合約與客戶協商。於呈報期結算日確認的合約負債一般於下一個財務呈報期獲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賬面值		
— 租賃土地	62,416	69,657
— 租賃物業	4,424	1,559
	66,840	71,216
已計提折舊：		
— 租賃土地	1,387	1,530
— 租賃物業	2,805	2,720
	4,192	4,250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附註(i))	11,111	42,322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附註(ii))	47,978	11,117
添置使用權資產		
— 租賃土地	—	3,134
— 租賃物業	5,670	1,714
	5,670	4,848

附註：

- (i) 約10,70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1,949,000港元)為短期租賃，與期租業務的船舶相關。
- (ii) 概無代理代表本集團就營運船舶以供期租支付的短期租賃付款(二零二一年：約33,998,000港元)。有關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下與期租有關的應付款項淨額。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3B。

本集團擁有數座樓宇(其主要倉儲設施所在地點)及辦公樓。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註冊擁有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時已預先支付一筆款項。僅在支付的款項能夠可靠分配的情況下，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才會單獨列示。

此外，本集團為其業務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1年至2年。本集團可將租賃延長至最初商定的期限後，但須經本集團與物業業主雙方同意。租賃條款乃按個別情況磋商，並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在確定租賃期限和評估不可撤銷期的長度時，本集團採用合約的定義並確定合約可執行的期限。

福建廠房相關租賃土地減值評估詳情於附註14進一步披露。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持有的剩餘使用權資產並無減值跡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未來租賃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2,936	96	2,84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712	38	1,67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	-
五年後	-	-	-
	4,648	134	4,51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1,394	34	1,36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24	1	22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	-
五年後	-	-	-
	1,618	35	1,583

未來租賃付款現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	2,840	1,360
非流動	1,674	223
	4,514	1,583

租賃負債的對賬載於附註38。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應收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225	17,954
第二年	1,770	3,600
第三年	-	1,770
	6,995	23,324

最低應收租賃付款額包括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約5,3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97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呈列如下：		
流動資產	613	59,980
流動負債	514	78,054

本集團持有以下未行使的以淨額結算期貨、掉期及期權合約。

該等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協議價
布蘭特期貨合約 — 好倉： 2,581,800 美元	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每桶 82.93 美元至 83.47 美元
布蘭特期貨合約 — 淡倉： 2,594,500 美元	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每桶 83.36 美元至 84.21 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協議價
布蘭特期貨合約 — 好倉： 1,570,800 美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桶 78.42 美元至 78.68 美元
布蘭特期貨合約 — 淡倉： 1,581,030 美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桶 79.02 美元至 79.09 美元
WTI 期權合約 — 好倉： 80,220 美元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	每桶 2.66 美元至 2.68 美元
WTI 期權合約 — 淡倉： 80,340 美元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	每桶 2.63 美元至 2.72 美元
丙烷阿格斯期貨合約 — 好倉： 16,595,00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每噸 591.00 美元至 654.00 美元
丙烷阿格斯期貨合約 — 淡倉： 33,826,30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每噸 622.95 美元至 740.00 美元
丙烷 OPIS 期貨合約 — 好倉： 16,645,65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噸 0.95 美元至 1.16 美元
丙烷 OPIS 期貨合約 — 淡倉： 11,656,26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噸 0.81 美元至 1.53 美元
丙烷不同期貨合約 — 淡倉： 257,500 美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噸 51.50 美元
丙烷沙特期貨合約 — 好倉： 827,000 美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噸 827.00 美元
丙烷阿格斯掉期合約 — 好倉： 44,467,84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噸 588.00 美元至 919.63 美元
丙烷阿格斯掉期合約 — 淡倉： 31,707,32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每噸 487.00 美元至 850.00 美元
燃油期貨合約 — 好倉： 5,800,65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每噸 144.78 美元至 581.01 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衍生金融工具(續)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協議價
燃油期貨合約 — 淡倉： 3,264,75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每噸 32.75 美元至 130.81 美元
燃油不同期貨合約 — 好倉： -209,50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每噸 -11.00 美元至 -10.00 美元
燃油不同期貨合約 — 淡倉： -777,00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每噸 -100.00 美元至 -14.00 美元
柴油期貨合約 — 淡倉： 3,322,600 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每桶 89.80 美元

* 該等合約的結算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

於呈報期結算日，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乃基於合約協議價與現行期貨、掉期及期權價格或已發佈的油價指數的差額估計。該等現行期貨、掉期及期權價格或已發佈的油價指數乃來自合約規定的相關期貨交易所或公佈油價的刊物。

年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主要指所有涉及原油、成品油及液化石油氣的已結算及未結算貿易期貨合約、有關液化石油氣的掉期合約及有關原油的期權合約的公平值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有估計稅項虧損約84,87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6,041,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未來盈利。由於本集團相關實體未來盈利流量不可預測，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約3,14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386,000港元)將於二零二七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六年)前屆滿的虧損。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須就所賺取盈利宣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有關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有關暫時差額或未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應佔保留盈利的暫時差額約14,68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2,033,000港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遞延稅項。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

28.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3,364,090	53,084

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新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出售附屬公司

出售南京兆添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出售其於南京兆添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兆添」）的全部股權（即51%）。

於出售日期，南京兆添的資產淨值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13
銀行結餘	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7)
已出售資產淨值	1,039
非控股權益	(509)
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	43
	573
出售虧損	(573)
總代價	-
產生自出售的現金流出淨額：	
所出售銀行結餘	(3)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及規定，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須加入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供款根據僱員薪金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於供款成為應付款項時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存於獨立管理的基金。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悉數歸屬於僱員。於呈報期結算日，概無被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本集團的澳門附屬公司已遵照澳門適用法規參與當地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為每名僱員作出定額供款。本集團就有關退休金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已遵照中國適用法規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有關供款乃按僱員薪金的固定百分比由本集團承擔。

本集團的新加坡附屬公司已遵照新加坡適用法規，參與當地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作出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供款的總額及扣除的成本指本集團須按照該等計劃規則指定的比率或金額向該等計劃已付或應付的供款。年內，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所作的供款金額於附註 10 披露。

除上文所載於呈報期結算日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透過一項股東普通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構成一項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監管的購股權計劃，並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起維持有效十年。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其認為曾經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任何本集團供應商、代理、客戶、分銷商、商業夥伴或合作夥伴、專業人士、顧問、諮詢人或承包商，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東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批准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任何時間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30%。

在要約授出當日前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個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要約授出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倘再授出超過上述1%上限的購股權，則本公司須根據購股權計劃發出通函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倘授予關連人士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出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授出有關購股權的要約獲接納當日至有關購股權失效日期或購股權計劃滿十週年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期間，隨時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須於指定接納日期前獲接納。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就獲授購股權而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的代價。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會低於股份面值、要約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及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收市價平均值的最高者。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138,000,000份購股權授予若干獨立顧問，該等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按行使價0.78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授出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全數歸屬，並可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六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止期間行使。於授出日期，購股權及每份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分別為41,372,000港元及0.2998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續)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由於顧問所提供顧問服務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而釐定。在有關情況下，該模型使用的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對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包括達到購股權所附市況的可能性)及行為因素影響的最佳估計作出調整。預期波幅乃以過去六年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的股價的歷史波幅為基準。無風險利率乃根據授出日期香港主權債券曲線的9.69年孳息率計算。

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使用的變數及假設乃以本公司董事的最佳估計為基準。購股權價值會跟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變動。

下表披露其他合資格參與人於呈報期結算日所持的本公司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合資格參與人	
其他(附註)	138,000,000

附註：其他指向本集團提供顧問服務(主要為原油貿易商機方面)的顧問。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購股權均可行使。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且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為138,000,000股(二零二一年：138,000,000股)，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6.5%(二零二一年：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與過往年度相比，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披露的股本、股份溢價、保留盈利及其他儲備）。本公司董事持續檢討資本結構。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及其他借款。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下表載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公平值：

	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值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19		
客戶合約		–	348,790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9	–	3,499
經紀存款	21	–	123,2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	26,5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	287,9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非上市股權投資		152,564	–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338	–
衍生金融工具	26	613	–
		152,515	790,0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值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3	–	38,855
其他應付款項	23	–	17,214
租賃負債	25	–	4,514
衍生金融工具	26	514	–
		514	60,583
	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值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19		
客戶合約		–	542,787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9	–	35,811
經紀存款	21	–	176,3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	158,1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非上市股權投資		197,485	–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417	–
衍生金融工具	26	59,980	–
		257,882	913,0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值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3	–	77,431
租賃負債	25	–	1,583
衍生金融工具	26	78,054	–
		78,054	79,01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資料說明本集團為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定公平值的方法。

(a) 本集團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下表所載資料說明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對賬如下：

非上市股權投資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95,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48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97,4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44,92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5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a) 本集團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層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附註(i))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附註(iii))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52,564	152,564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	613	-	613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338	-	-	338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	514	-	51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附註(i))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附註(iii))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97,485	197,485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	59,980	-	59,980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417	-	-	417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	78,054	-	78,0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a) 本集團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層級(續)

附註：

- (i)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 (ii) 合約協議價與現行期貨、掉期及期權價格或已發佈指數的差額。該等現行期貨、掉期及期權價格或已發佈指數乃來自合約規定的相關期貨交易所或公佈價格的刊物。
- (iii) 於SH Energy的相關投資為中國石油儲備。公平值估值已採納本集團管理層提供的若干關鍵假設，包括但不限於現金流預測的有效性。估值所用其他關鍵輸入數據包括平均EBITDA利潤率66%(二零二一年：64%)、稅前貼現率18.6%(二零二一年：21.4%)、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15.8%(二零二一年：15.8%)和失去控制權折讓15.5%(二零二一年：16.7%)。

年內，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b) 本集團並非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可予抵銷可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及同類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載列的披露資料包括受限於可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或涉及類似金融工具的同類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論其是否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予以抵銷。

就期貨、掉期及期權合約相關衍生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及經紀存款確認的金額不符合資格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予以抵銷，原因為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權利僅於發生違約事件時方可執行。

	已確認 金融資產 (負債)總金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總金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資產 (負債)淨金額 千港元	並無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金額 千港元
				金融工具 千港元	現金抵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經紀存款	123,219	-	123,219	(514)	-	122,705
衍生金融工具						
— 期貨合約	613	-	613	-	-	613
總計	123,832	-	123,832	(514)	-	123,318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期貨合約	(514)	-	(514)	514	-	-
總計	(514)	-	(514)	514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經紀存款	176,302	-	176,302	(78,054)	-	98,248
衍生金融工具						
— 期貨、掉期及期權合約	59,980	-	59,980	-	-	59,980
總計	236,282	-	236,282	(78,054)	-	158,228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期貨、掉期及期權合約	(78,054)	-	(78,054)	78,054	-	-
總計	(78,054)	-	(78,054)	78,05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

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該等風險受下文所述的本集團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所限制。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浮息經紀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分別載於附註21及22)有關。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利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業績造成的影響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行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照於呈報期結算日的浮息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經紀存款有關利率風險作出。該分析乃假設於呈報期結算日持有的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經紀存款金額於整個年度持有而編製。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經紀存款採用10個(二零二一年：10個)基點增減，即本集團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經紀存款的利率上升/下跌10個(二零二一年：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盈利將增加/減少約43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盈利將增加/減少約334,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呈報期結算日的風險不能反映年內所面對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利率風險而言並無代表性。

貨幣風險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旗下公司並無以外幣計值的重大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

本集團絕大部分買賣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計值。偶然，部分採購會以外幣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用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就以美元為功能貨幣並持有以港元計值貨幣資產(反之亦然)的實體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毋須承擔因港元兌美元匯率變動而產生的重大外幣風險，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其他價格風險

(i) 油價風險

本集團已根據其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就對沖及自營交易活動訂立衍生工具合約，包括場外及於不同交易所的期貨。本公司會參考所持存貨／所涉及裝運相應數量，監察為管理有關風險而訂立的衍生工具交易的規模是否適合。根據風險管理政策，未平倉衍生工具受不同的風險承受能力限額限制及監督，包括等價實際貨物量的批量限額、基於絕對貨幣金額的敏感限額及流動資產淨值的組別限額。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市場及其他渠道的油價走勢以及其存貨狀況。因應油價分析及預測交易期，本集團管理層透過訂立衍生金融工具的好倉及淡倉減低風險水平。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乃參考合約規定的原油期貨報價、油價指數或油價刊物按金融機構提供的公平值計量。

因此，本集團主要面對油價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價格變動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敏感度分析

就衍生金融工具而言，倘參考油價／指數上升／下跌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盈利將維持不變(二零二一年：盈利減少／增加約1,446,000港元)。敏感率10%指本集團管理層對參考油價／指數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年末的風險不能反映年內所面對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油價／指數風險而言並無代表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其他價格風險(續)

(ii) 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股本證券而面對股本價格風險。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在從事油氣業及其他行業的上市實體的股權投資。上市實體的股份在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二零二一年：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報價。

本集團旨在透過投資於優質及流通證券的多元化組合，賺取較具競爭力的回報。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呈報期結算日的股本價格風險釐定。倘股本證券市價上升/下跌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盈利將增加/減少約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盈利增加/減少約42,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年末的風險不能反映年內所面對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股本價格風險而言並無代表性。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藉此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授而未動用的短期銀行貸款融資為3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96,400,000港元)及人民幣17,000,000元(相當於約19,031,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授而未動用的短期銀行貸款融資為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3,400,000港元)及人民幣17,000,000元(相當於約20,793,000港元)。

下表詳列基於協定償還日期的本集團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就非衍生負債而言，該表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就按淨額基準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而言，已呈列未貼現合約現金流出淨額。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理解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的時限十分必要，故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乃基於合約到期日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未貼現金額乃按呈報期結算日的利率計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1年 千港元	1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不適用	38,855	–	38,855	38,855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7,214	–	17,214	17,214
		56,069	–	56,069	56,069
租賃負債	3.83	2,936	1,712	4,648	4,514
衍生金融工具					
期貨合約	不適用	514	–	514	51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77,431	–	77,431	77,431
		77,431	–	77,431	77,431
租賃負債	4.37	1,394	224	1,618	1,583
衍生金融工具					
期貨、期權及掉期合約	不適用	78,054	–	78,054	78,054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須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而引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即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客戶合約所產生應收貿易款項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小組負責釐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管理層檢討每項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為計量按攤銷成本計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對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並參考過往違約記錄、應收賬款當前逾期風險及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分析進行個別評估。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面對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98%（二零二一年：約100%）未收回應收貿易款項來自一名客戶，本集團已對該客戶提起法律程序。詳情請參閱附註19。五大客戶主要為實力雄厚的貿易公司及一家物業發展公司，於本年度自本集團採購煤炭及石化產品。該等公司聲譽優良，擁有良好財務背景。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客戶的後續結算情況。同時，本集團管理層致力與非國營授權進口代理及海外石油貿易公司建立新的業務關係以擴闊及增加客源，藉以降低集中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應收貿易款項已逾期，而本集團管理層已就逾期債務人結餘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詳情如下：

逾期應收貿易款項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本集團於中國對債務人提起法律訴訟，以申索未償還結餘約8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47,647,000港元）（「未償還款項」），並申請接管債務人的若干實物資產作為抵押品（「抵押品」）。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東營市中級人民法院確認本集團對未償還款項的申索及其對抵押品的申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東營市中級人民法院判決，本集團就未償還款項持有的抵押品被視為市值不少於約人民幣681,000,000元（相當於約808,000,000港元，包括未償還款項的利息）。除抵押品外，未償還款項以債務人若干股權作抵押（「股份押記」）。

誠如附註19所詳述，債務人及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訂立債務償還計劃及補充修訂協議。除於二零二二年根據債務償還計劃持續償還款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已收取後續本金付款約7,300,000美元（相當於約57,000,000港元），符合補充修訂協議。

經計及上述各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呈報期結算日，剩餘未償還結餘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其他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

就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而言,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所得合理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若干其他應收款項約1,836,000港元已出現信貸減值,且並無合理可收回前景。因此,有關金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撇銷。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並無重大其他應收款項出現信貸減值。

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經紀存款存放於若干信貸評級較高或財務背景良好的認可金融機構,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認可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風險	描述	應收貿易款項及 應收租賃款項	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低風險	該名對手的違約風險較低。有關結餘尚未逾期,或已逾期但經常於到期日之後還款且始終全額結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列表	該名對手於到期日之後通常不會還款,但通常會全額結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透過內部或外部來源開發的資料進行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該項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面臨嚴重的財務困難,該公司並無收回款項的實際前景。	該金額獲撇銷	該金額獲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其他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

	附註	外部信貸等級	內部信貸等級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二年 總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19	不適用	低風險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348,790	542,787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9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87	20,398
經紀存款	21	Aa1-Ba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3,219	176,30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Aa1-Baa2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6,598	-
銀行結餘	22	Aa1-Baa2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87,954	158,152
其他項目						
期租安排按金	19	不適用	低風險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	14,391
應收租金	19	不適用	低風險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2,012	1,022

(a) 虧損撥備賬中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已確認減值	-	1,836
已撤銷金額	-	(1,8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人士交易

(a) 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與關聯人士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人士姓名 / 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海峽物業有限公司(附註(i))	租金費用	1,988	1,988
王健生先生(附註(ii))	利息開支	-	1,071
姚國梁先生(附註(ii))	利息開支	-	1,071

附註：

(i) 海峽物業有限公司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擁有及控制。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本公司控股股東王健生先生(「王先生」)及姚國梁先生(「姚先生」)各自訂立股東貸款協議，據此，王先生及姚先生各自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定期貸款60,000,000港元，合共120,000,000港元(「股東貸款」)，以支持其經營活動。本集團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或應要求償還股東貸款。各股東貸款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75%計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貸款進一步延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股東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結清。王健生先生及姚國梁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於附註11。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6.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	403,147	40,7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資產抵押

抵押作為擔保以及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的資產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598	–
使用權資產	15,256	17,140

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而相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38.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顯示本集團就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乃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應付利息 千港元 (附註)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25)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1,583	1,583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償還租賃負債	–	(2,775)	(2,775)
已付利息	(3)	(95)	(98)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3)	(2,870)	(2,873)
其他變動：			
財務成本	3	95	98
年內新訂租賃	–	5,670	5,670
外匯換算	–	36	36
其他變動總額	3	5,801	5,80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14	4,5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續)

	應付利息 千港元 (附註)	銀行及 其他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25)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140,198	2,581	142,779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	20,407	–	20,407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	(160,579)	–	(160,579)
償還租賃負債	–	–	(2,704)	(2,704)
已付利息	(2,704)	–	(89)	(2,793)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2,704)	(140,172)	(2,793)	(145,669)
其他變動：				
財務成本	2,703	–	89	2,792
年內新訂租賃	–	–	1,714	1,714
外匯換算	1	(26)	(8)	(33)
其他變動總額	2,704	(26)	1,795	4,47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583	1,583

附註：應付利息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財務狀況表相關資料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66,962	166,96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27,819	1,061,796
	1,294,781	1,228,758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	360
經紀存款	154	1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99,675	13,420
	99,831	13,93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52	1,74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33,283	175,480
	335,235	177,224
流動負債淨額	(235,404)	(163,290)
資產淨值	1,059,377	1,065,46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3,084	53,084
儲備	1,006,293	1,012,384
權益總額	1,059,377	1,065,468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66,111	50,391	118,111	286,241	1,020,854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8,470)	(8,47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66,111	50,391	118,111	277,771	1,012,384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6,091)	(6,09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6,111	50,391	118,111	271,680	1,006,2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地點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及投票權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浩洋國際有限公司(「浩洋」)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	100	2美元	投資控股
星洋投資有限公司(「星洋」)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	100	2美元	投資控股
海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20,000,000港元	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貿易
南通潤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100	100	12,500,000美元	提供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倉儲 服務
Strong Petroleum Singapore Priva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100	100	1,000,000新加坡元	原油、成品油及煤炭貿易
南通海峽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100	100	5,000,000美元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貿易
淄博海峽匯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0,000,000元	成品油及石化產品貿易
長和物業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物業投資
海峽新能源有限公司(附註14)	香港	香港	60	-	200,000港元	太陽能系統安裝及維護服務

上表列出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淨值的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附屬公司的全部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除浩洋及星洋由本公司直接擁有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擁有。

於中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各附屬公司概無擁有任何於呈報期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債務證券。

中國附屬公司持有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規限。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公司擁有其他對本集團而言屬非重大的附屬公司。絕大部分此等附屬公司於香港營運。此等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或暫無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41. 呈報期末後事項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呈報期末後並無重大事項。